

# Nokia 6730 classic 用戶指南

---

9221870  
第 1.0 版

## 目錄

|                  |           |
|------------------|-----------|
| 安全規則.....        | 5         |
| 關於本手機.....       | 5         |
| 系統服務.....        | 6         |
| <b>開始使用.....</b> | <b>7</b>  |
| 插入 SIM 卡及電池..... | 7         |
| 插入記憶卡.....       | 7         |
| 為電池充電.....       | 7         |
| 將裝置開機和關機.....    | 8         |
| 天線位置.....        | 8         |
| 設定檔設定.....       | 9         |
| 設定精靈.....        | 9         |
| 移除記憶卡.....       | 9         |
| 移除 SIM 卡.....    | 9         |
| 取出電池.....        | 10        |
| <b>您的裝置.....</b> | <b>11</b> |
| 按鍵和組件.....       | 11        |
| 自訂鍵.....         | 12        |
| 首頁畫面.....        | 12        |
| 離線操作模式.....      | 12        |
| 螢幕指示符號.....      | 12        |
| 省電螢幕保護.....      | 13        |
| 功能表.....         | 13        |
| 音量控制.....        | 14        |
| 鍵盤鎖定 (鍵盤鎖).....  | 14        |
| 存取碼.....         | 14        |
| 遠端鎖定.....        | 14        |
| 安裝.....          | 15        |
| 連接相容的耳機.....     | 15        |

|                       |           |
|-----------------------|-----------|
| 連接 USB 資料傳輸線.....     | 15        |
| 吊飾.....               | 15        |
| <b>支援.....</b>        | <b>16</b> |
| 裝置內建說明.....           | 16        |
| My Nokia.....         | 16        |
| Nokia 支援與連絡資訊.....    | 16        |
| 軟體更新.....             | 16        |
| <b>通話功能.....</b>      | <b>18</b> |
| 語音通話.....             | 18        |
| 視訊通話.....             | 19        |
| 通話設定.....             | 20        |
| 影片分享.....             | 21        |
| <b>音樂.....</b>        | <b>23</b> |
| 音樂播放機.....            | 23        |
| FM 收音機.....           | 24        |
| <b>定位.....</b>        | <b>26</b> |
| 關於 GPS.....           | 26        |
|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 26        |
| 地圖.....               | 26        |
| 地標.....               | 29        |
| GPS 資料.....           | 29        |
| <b>編寫文字.....</b>      | <b>31</b> |
| 編寫文字.....             | 31        |
| 複製及刪除文字.....          | 33        |

|                    |           |
|--------------------|-----------|
| 訊息.....            | 35        |
| 編寫與傳送訊息.....       | 35        |
| 電子郵件.....          | 36        |
| <b>通訊錄.....</b>    | <b>39</b> |
| 關於通訊錄.....         | 39        |
| 使用通訊錄.....         | 39        |
| 建立通訊分組.....        | 39        |
| 搜尋遠端資料庫中的連絡人.....  | 39        |
| 加入連絡人的鈴聲.....      | 40        |
| 通訊錄設定.....         | 40        |
| <b>多媒體.....</b>    | <b>41</b> |
| 關於多媒體.....         | 41        |
| <b>相機.....</b>     | <b>42</b> |
| 拍攝影像.....          | 42        |
| 錄製影片.....          | 42        |
| <b>網際網路.....</b>   | <b>43</b> |
| 網路瀏覽器.....         | 43        |
| 將電腦連線至網路.....      | 46        |
| 線上分享.....          | 46        |
| Nokia 影片中心.....    | 47        |
| 搜尋.....            | 48        |
| <b>Ovi 服務.....</b> | <b>49</b> |
| 造訪 Ovi.....        | 49        |
| 關於 Ovi 商店.....     | 49        |

|                     |           |
|---------------------|-----------|
| 個人化.....            | 50        |
| 佈景主題.....           | 50        |
| 操作模式.....           | 50        |
| <b>時間管理.....</b>    | <b>51</b> |
| 行事曆.....            | 51        |
| 鬧鈴.....             | 52        |
| 時鐘設定.....           | 52        |
| <b>辦公室應用程式.....</b> | <b>53</b> |
| PDF 閱讀程式.....       | 53        |
| 辭典.....             | 53        |
| 關於 Quickoffice..... | 53        |
| 換算器.....            | 53        |
| 計算機.....            | 54        |
| 隨身備註.....           | 54        |
| 記事本.....            | 55        |
| ZIP 管理.....         | 55        |
| <b>設定.....</b>      | <b>56</b> |
| 應用程式設定.....         | 56        |
| 裝置和 SIM 卡安全性.....   | 56        |
| 一般配件設定.....         | 56        |
| 還原原始設定.....         | 56        |
| <b>資料管理.....</b>    | <b>57</b> |
| 安裝或移除應用程式.....      | 57        |
| 檔案管理.....           | 58        |
| 裝置管理.....           | 59        |
| 更新裝置軟體.....         | 59        |
| <b>連線方式.....</b>    | <b>61</b> |

|                            |           |
|----------------------------|-----------|
| 連線方式安全性.....               | 61        |
| 從其他裝置傳輸內容.....             | 61        |
| 電腦連線.....                  | 61        |
| 藍牙.....                    | 62        |
| 資料傳輸線.....                 | 64        |
| 同步處理 .....                 | 64        |
| <br><b>綠色秘訣.....</b>       | <b>65</b> |
| 節能.....                    | 65        |
| 資源回收.....                  | 65        |
| 節省紙張.....                  | 65        |
| 了解更多.....                  | 65        |
| <br><b>Nokia 原廠配件.....</b> | <b>66</b> |
| 關於配件的實用提示.....             | 66        |
| 電池.....                    | 66        |
| <br><b>產品與安全資訊.....</b>    | <b>66</b> |
| <br><b>索引.....</b>         | <b>83</b> |

# 安全規則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受到干擾，並影響其效能。



## 在限制的區域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飛機上、接近醫療儀器、加油站、化學物質或爆破區域，請關閉本裝置。



## 使用合格的維修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能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 配件與電池

請只使用經過認可的配件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 防水功能

您的裝置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 關於本手機

本指南中所描述的無線裝置，業經認證適用於(E)GSM 850、900、1800 和 1900 系統，以及 UMTS 900 和 2100 HSDPA 及 HSUPA 系統。關於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本裝置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包括版權在內的合法權利。版權保護可以防止某些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遭到複製、修改或傳輸。

本手機支援數種連線方式。如同電腦，您的手機也會遭到病毒以及其他有害內容的侵害。請小心注意訊息、連結要求、瀏覽網路或下載等內容。請僅安裝及使用可信任的來源中，有提供足夠保護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的服務或軟體，例如有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請考慮在手機與任何跟手機連接的電腦上安裝防毒軟體或是其他安全防護軟體。

您的手機可能預先安裝了書籤以及協力廠商的網站連結。您可能可以透過手機進入其他協力廠商的網站。Nokia 尚未與這些協力廠商的網站結盟，且不為這些協力廠商的網站背書或承擔責任。若您選擇進入此類網站，您應謹慎注意其安全性或內容。



**警告：** 您必須先開機，才能使用手機中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啟本手機。

備份裝置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或保留手寫記錄。

在連接到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該裝置的用戶指南，以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本指南中的影像可能會和裝置的螢幕顯示有所不同。

請參考《用戶指南》中關於裝置的重要資訊。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提供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裝置。並非所有系統都提供這些服務；有些系統可能會要求您先與服務提供商達成特定的協議，才能使用這些系統服務。系統服務牽涉到資料的傳輸。有關在原註冊系統及漫遊至其他系統時的費率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會解釋各項收費標準。部分系統可能有所限制，因而影響您使用此裝置某些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例如在 TCP/IP 通訊協定上執行的特定技術 (像是 WAP 2.0 通訊協定 (HTTP 和 SSL)) 和與語言相關字元的支援。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裝置中的某些功能。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裝置的功能表上。您的裝置也可能具有自訂的項目，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和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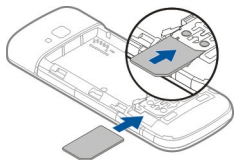
# 開始使用

## 插入 SIM 卡及電池

- 若要移除裝置的背面外殼，請用手指輕壓背面外殼，將外殼滑開並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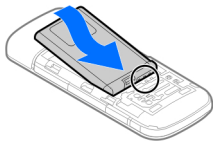


- 將 SIM 卡滑入 SIM 卡固定座。在插入 SIM 卡以前請務必先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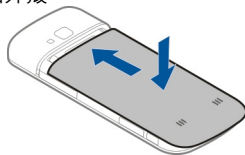


請確認卡片的接觸點是向下朝向裝置，而且卡片的斜角與卡片固定座插槽的方向相反。

- 插入電池。



- 重新裝回背面外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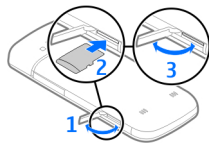


請注意：您的裝置並不支援 5 伏特的 SIM 卡。

## 插入記憶卡

本裝置可能已隨附記憶卡，並且可能已插入至裝置。

- 開啟記憶卡插槽外蓋 (1)。
- 將卡片放入插槽，接觸點區域朝下 (2)。
- 將卡片輕輕推入直到卡入定位。關閉插槽外蓋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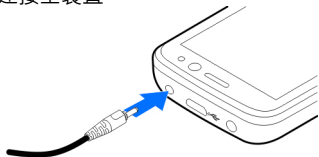
在本裝置上請只使用 Nokia 認可的相容 microSD 卡。Nokia 使用經認可之業界標準的記憶卡，但某些品牌可能與本裝置並不完全相容。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裝置本身，同時也會毀損儲存在記憶卡中的資料。



## 為電池充電

電池在出廠時已部分充電。如果裝置指示電量不足，請執行下列動作：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電源插座。
2. 將充電器連接至裝置。



3. 當電池充滿電時，請將充電器接頭自裝置拔除，再將充電器從電源插座取下。

電池不需要特定的充電時間，而且您可以在充電時使用裝置。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秘訣：**如果您有相容的舊 Nokia 充電器，可以將 CA-44 充電器轉接器連接至舊充電器，就可以與您的裝置搭配使用。此轉接器是可另行選購的配件。

## USB 充電

如果無法使用牆上的電源插座，可以使用 USB 充電。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為裝置充電時，充電時間會比較長。USB 充電的效能有很大的差異。在某些情況下，可能需要很長的時間才會開始充電，然後裝置才會開始運作。

如果使用 USB 充電，在為裝置充電的同時，還可以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來傳輸資料。

1. 請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將相容的 USB 裝置連接至您的裝置。

根據用來充電的裝置類型，可能需要稍待片刻才會開始充電。

2. 如果裝置已開機，請在裝置的螢幕上選取可用的 USB 模式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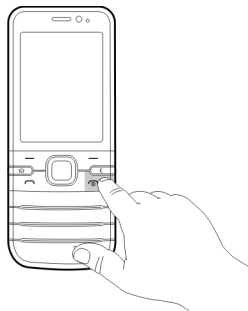
## 將裝置開機和關機

按住電源鍵可將裝置開機和關機。短按電源鍵可結束通話或關閉應用程式。

如果裝置要求 PIN 碼，請輸入 PIN 碼並選取確定。

如果裝置要求鎖定密碼，請輸入鎖定密碼並選取確定。原廠設定的鎖定密碼為 12345。

若要設定正確的時間、時間及日期，請選取您目前所在的国家，然後輸入當地的時間及日期。



## 天線位置

本裝置可能具有隱藏式天線和外部天線。與使用任何無線發射裝置一樣，當天線正在傳輸或接收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區域。接觸天線會影響通話品質，並使本裝置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需要，還可能縮短電池的壽命。



## 設定檔設定

在您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同步處理、串流及瀏覽器之前，裝置中必須先有適當的設定檔設定。您的裝置可能會根據使用的 SIM 卡，自動設定瀏覽器、多媒體訊息、存取點及串流設定。若非如此，您可以使用設定精靈應用程式來設定這些設定。您可以接收以設定檔訊息格式傳送的設定，並儲存至您的裝置。如需可用性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或最近的 Nokia 授權經銷商。

當您收到設定檔訊息而設定並未自動儲存及啟動時，便會顯示 **1** 則新訊息。若要儲存設定，請選取顯示 > 選項 > 儲存。您可能需要輸入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 PIN 碼。

## 設定精靈

選取  > 設定 > 設定精靈。

使用設定精靈來定義電子郵件和連線設定。設定精靈中項目的可用與否，須視裝置的功能、SIM 卡、系統業者及設定精靈資料庫中的資料而定。

若要啟動設定精靈，請選取啟動。

若要在使用設定精靈時獲得最佳結果，請將 SIM 卡保持插入在裝置中。如果未插入 SIM 卡，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自下列項目選取：

- 系統業者 — 定義因系統業者而異的設定，例如多媒體訊息、網際網路、WAP 以及串流設定。
- 電子郵件設定 — 建立新信箱。
- 視訊分享 — 設定影片分享設定。

可編輯的設定可能會因情況而不同。

## 移除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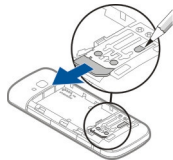


**重要：** 正在存取記憶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記憶卡。在使用記憶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本裝置，而且儲存在卡內的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損。

1. 短按電源鍵，並選取移除記憶卡 > 是。
2. 開啟記憶卡插槽外蓋。
3. 輕壓記憶卡以釋放卡片。
4. 將卡片拉出，並選取確定。
5. 關閉插槽外蓋。

## 移除 SIM 卡

1. 取下裝置的背面外殼。
2. 取出電池。取出電池會鬆開 SIM 卡插槽鎖。
3. 使用筆或其他適當的物品，小心將 SIM 卡推出 SIM 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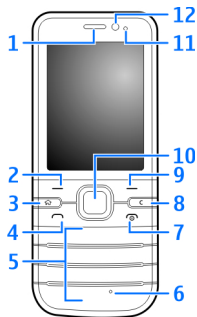
## 取出電池

1. 取下裝置的背面外殼。
2. 拿取裝置將電池面朝下，並用手掌輕拍裝置，讓電池落入你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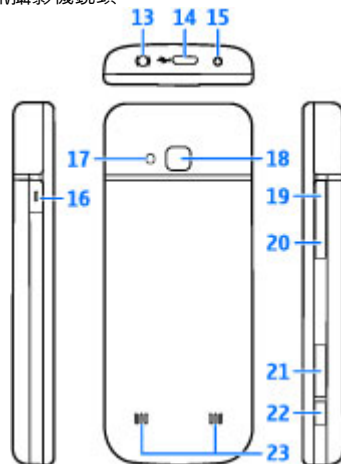
# 您的裝置

## 按鍵和組件



- 1 — 聽筒
- 2 — 左選擇鍵
- 3 — 首頁鍵
- 4 — 通話鍵
- 5 — 數字鍵
- 6 — 麥克風
- 7 — 結束/電源鍵
- 8 — 清除鍵 C
- 9 — 右選擇鍵
- 10 — Navi™ 鍵 (以下稱導覽鍵)
- 11 — 亮度感應

### 12 — 視訊攝影機鏡頭



- 12 — 視訊攝影機鏡頭
- 13 — Nokia AV 接頭 (2.5 mm)
- 14 — Micro USB 插孔
- 15 — 充電器插孔
- 16 — 自訂鍵
- 17 — 相機閃光燈
- 18 — 主攝影機鏡頭
- 19 — 音量提高鍵

- 20 — 音量降低鍵
- 21 — 記憶卡插槽
- 22 — 拍攝鍵
- 23 — 擴音器

本裝置的表面不含鎳。

## 自訂鍵

您可以變更按自訂鍵時所啟動的功能。例如，您可以設定該按鍵以開啟應用程式或網頁。

若要變更功能，請選取  > 設定 > 設定及一般 > 自訂鍵 > 變更。

## 首頁畫面

當您將裝置開機並向系統註冊後，裝置便會處於首頁畫面並就緒可供使用。

若要開啟最近已撥號碼的清單，請按通話鍵。

若要使用聲控指令或聲控撥號，請按住右選擇鍵。

若要變更操作模式，請短按電源鍵，並選取一個操作模式。

若要開啟網路連線，請按住 **0**。

若要啟動或關閉藍牙連線，請按住 **\***。

若要修改首頁畫面，請選取  > 設定 > 設定及一般 > 個人化 > 待機模式，並選取可用的選項。

## 離線操作模式

若要快速啟動離線操作模式，請短按電源鍵，並選取離線。

若要切換至其他操作模式，請短按電源鍵，並選取一個操作模式。

當啟動離線操作模式時，所有使用無線頻率的連線都會關閉。但是，您還是可以在沒有插入 SIM 卡的情況下使用裝置，並聆聽收音機或音樂。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的情況下，請記得將裝置關機。



**重要：** 在離線操作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通話，或任何在系統涵蓋範圍內才可使用的功能。您仍然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若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啟動手機功能。如果手機已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

## 螢幕指示符號



本裝置使用 UMTS 或 GSM 系統 (系統服務)。圖示旁邊的指示長條表示您目前位置的網路訊號強度。指示條越高，表示訊號越強。



已經在 UMTS 系統中啟用高速下行封包存取 (HSDPA) / 高速上行封包存取 (HSUPA) (系統服務)。



裝置正在使用離線操作模式而且並未連線至行動網路。



電池的充電電量。指示條越高，表示電池電力越強。



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有未讀訊息。如果指示符號持續閃爍，表示資料夾已滿。您必須移除資料夾中的部分訊息，才能繼續接收新訊息。

-  遠端信箱收到新的電子郵件。
-  在訊息的寄件匣資料夾中，有等待傳送的訊息。
-  您有未接來電。
-  裝置的按鍵已鎖定。
-  鬧鈴已啟動。
-  鈴聲類型已設定為無聲。
-  藍牙連線已啟動。
-  已建立藍牙連線。如果指示符號閃爍，表示裝置正在嘗試與另一部裝置建立連線。
-  GPRS 封包數據連線已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啟動， 則表示連線保留中。
-  EDGE 封包數據連線已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啟動， 則表示連線保留中。
-  UMTS 封包數據連線已啟動 (系統服務)。 表示連線已啟動， 則表示連線保留中。
-  可支援及使用高速下行封包數據 (HSDPA)/ 高速上行封包數據 (HSUPA) (系統服務)。圖示可能因地區而有所不同。 表示連線已啟動， 則表示連線保留中。

-  裝置已透過 USB 資料傳輸線連線至電腦。
  -  所有來電都會轉接至另一個號碼。
  -  耳機或助聽器輔助通話線圈已連接至裝置。
  -  車用免持聽筒套件已連接至裝置。
  -  裝置正在進行同步處理。
- 畫面上可能會顯示其他指示符號。

## 省電螢幕保護

選取  > 設定 > 設定。

若要定義螢幕保護的設定，請選取一般 > 個人化 > 螢幕顯示，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 設定省電螢幕保護啟動前裝置閒置的時間長度。
- 燈光逾時 — 設定螢幕燈光變暗前裝置閒置的時間長度。

## 功能表

按 。

在功能表中，您可以存取裝置中的各項功能。

若要開啟應用程式或資料夾，請選取該項目。

如果您變更功能表中的功能順序，該順序可能會與本用戶指南中所述的預設順序不同。

若要標記或取消標記應用程式中的項目，請按 #。

若要標記或取消標記幾個連續項目，請按住 #，並向上或向下捲動。

若要變更功能表檢視，請選取選項 > 變更功能表檢視。

若要關閉應用程式或資料夾，請選取選項 > 退出。

若要顯示及切換已開啟的應用程式，請按住首頁鍵，並選取一個應用程式。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的壽命。

## 音量控制

若要在通話期間或聆聽音樂檔時，調整聽筒或擴音器的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若要在通話期間啟動或關閉擴音器，請選取擴音器或手機聽筒。



**警告：** 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

## 鍵盤鎖定 (鍵盤鎖)

若要在首頁畫面中鎖定鍵盤，請按左選擇鍵並在 1.5 秒內按 \*。

若要設定裝置在特定時間後自動鎖定鍵盤，請選取  > 設定 > 設定及一般 > 安全性 > 手機與 SIM 卡 > 按鍵自動鎖定時限 > 使用者自訂，並選取所要的時間。

若要將鍵盤取消鎖定，請選取取消鎖定，並按 \*。當本裝置或鍵盤鎖定時，可能仍可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 存取碼

選取  > 設定 > 設定。

若要定義您的裝置使用存取碼和安全性設定的方法，請選取一般 > 安全性 > 手機與 SIM 卡，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SIM (USIM) 卡提供的 PIN (UPIN) 碼可協助保護 SIM 卡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
- 在存取某些服務時，有些 SIM (USIM) 卡會需要它提供的 PIN2 (UPIN2) 碼。
- SIM (USIM) 卡可能會提供 PUK (UPUK) 碼與 PUK2 (UPUK2) 碼。若您輸入 PIN 碼連續三次錯誤，系統會要求您輸入 PUK 碼。如果 SIM 卡未提供此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安全密碼可協助保護手機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您可以建立並更改此密碼，並設定手機請求輸入此密碼。請將此密碼妥善保管於安全的地方，並與手機分開存放。如果您忘記此密碼，而手機遭到鎖定，則您的手機將需要維修服務。可能需要負擔額外的費用，且裝置中的所有個人資料可能刪除。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裝置經銷商。
- 使用通話限制服務來限制您手機的來電及撥號 (系統服務) 時，必須要有有限密碼。

## 遠端鎖定

您可以使用簡訊從另一部裝置鎖定您的裝置。若要讓裝置能夠遠端鎖定，並定義所要使用的鎖定訊息，請選取  > 設定 > 設定 > 一般 > 安全性及手機與 SIM 卡 > 遠端手機鎖。當您輸入訊息後，請選取確定。訊息長度可以多達 20 個字元。

若要鎖定裝置，請將鎖定訊息以簡訊格式傳送至您的行動電話號碼。若要在稍後取消裝置鎖定，請選取消鎖定並輸入鎖定密碼。

## 安裝

選取  > 應用程式 > 安裝。

您可以尋找其他的應用程式，並將應用程式下載到此資料夾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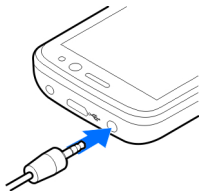


**重要：** 請只從可信的來源安裝和使用應用程式，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 連接相容的耳機

請勿連接會產生輸出訊號的產品，以免造成裝置損壞。請勿在諾基亞 AV 插孔連接任何電源。

當您將未經 Nokia 認證可搭配本裝置使用的任何外部裝置或任何耳機連接至諾基亞 AV 插孔時，請特別留意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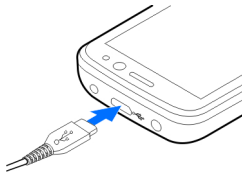


## 連接 USB 資料傳輸線

將相容 USB 資料傳輸線連接至 USB 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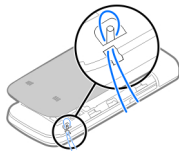
若要選取預設 USB 連接模式或變更當前模式時，請選取  > 設定及連線方式 > **USB** > **USB 連線模式**，並選取所要的模式。

若要選取是否自動啟動預設模式時，請選取連線時詢問。



## 吊飾

穿過吊飾孔，然後拉緊。



## 支援

### 裝置內建說明

您的裝置包含了協助您使用內建應用程式的說明。

若要從主功能表開啟說明文字，請選取  > 應用程式 > 說明 > 說明，以及您想要閱讀其說明的應用程式。

當應用程式開啟時，若要存取目前檢視的說明文字，請選取選項 > 說明。

當您閱讀說明時，若要變更說明文字的大小，請選取選項 > 縮小字體或放大字體。

您可以在說明文字底端找到相關主題的連結。如果您選取標有底線的文字，便會出現一段簡短的說明。說明文字會使用下列指示符號： 顯示相關說明主題的連結  顯示所查詢應用程式的連結

當您閱讀說明時，若要在說明文字及在背景執行的應用程式之間切換，請按住功能表鍵，並從開啟的應用程式清單中選取。

## My Nokia

My Nokia 是一個免費服務，定期發送 Nokia 裝置相關祕訣、技巧及支援的文字訊息。如果 My Nokia 在您的國家或地區可用，並且您的服務提供商也支援，裝置會在您設定時間及日期後邀請您加入 My Nokia 服務。

若要註冊 My Nokia，請選取接受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發送訊息註冊或取消訂閱會以通話計費。

如需條款與條件相關資訊，請參閱手機隨附的使用手冊或是 [www.nokia.com.tw/mynokia](http://www.nokia.com.tw/mynokia) 網站。

若要稍後註冊 My Nokia，請選取  > 應用程式 > 安裝 > My Nokia。加入 My Nokia 的邀請發出後，手機設定應用程式即開始。

若要稍後開啟手機設定應用程式，請選取  > 設定 > 說明 > 手機設定。

## Nokia 支援與連絡資訊

請瀏覽 [www.nokia.com/support](http://www.nokia.com/support) 或當地的 Nokia 網站，以取得本指南的最新版本、其他資訊、下載以及 Nokia 產品的相關服務。

在網站上，您可以取得 Nokia 產品與服務的使用資訊。如果您需要與客戶服務連絡，請瀏覽 [www.nokia.com.tw/contactus](http://www.nokia.com.tw/contactus)，以檢視當地 Nokia 連絡中心的清單。

如需使用維護服務，請瀏覽 [www.nokia.com.tw/repair](http://www.nokia.com.tw/repair)，以檢視離您最近的 Nokia 服務中心。

## 軟體更新

Nokia 會提供具有新功能、增強功能及改善效能的軟體更新。您可以透過 Nokia Software Updater PC 應用程式取得這些更新。軟體更新可能不適用於所有的產品與其特定產品。並非所有的系統業者都會為最新版的軟體背書。

若要更新手機軟體，您必須使用 Nokia Software Updater 應用程式和安裝 Microsoft Windows 2000、XP 或 Vista 作業系統的相容電腦，透過寬頻存取網際網路，並使用相容的資料傳輸線連接您的手機與電腦。



**警告：** 如果您在安裝軟體更新，安裝期間您將無法使用裝置，也無法撥打緊急電話，直到安裝完畢而且裝置重新啟動為止。在接受更新安裝之前，請記得先備份資料。

使用 [裝置管理] 應用程式進行下載與安裝，最多可能需要 20 分鐘，而使用 Nokia Software Updater，最多則需要 30 分鐘。

若要取得更多資訊並下載 Nokia Software Updater 應用程式，請造訪 [www.nokia.com.tw/softwareupdate](http://www.nokia.com.tw/softwareupdate) 或您當地的 Nokia 網站。

如果您的系統支援線上軟體更新，您便可以透過手機進行線上更新。



**秘訣：** 若要檢視您手機的軟體版本，請在首頁畫面中輸入 **\*#0000#**。

## 通話功能

### 語音通話

#### 撥打電話



**重要：** 如果本裝置已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來啟動手機功能。

當本裝置鎖定時，您還是可以撥打官方緊急電話號碼。若要在離線操作模式或在裝置鎖定時撥打緊急電話，裝置必須可辨識該號碼為官方緊急電話號碼。建議您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先變更模式或解除裝置的鎖定，方法為輸入鎖定密碼。

若要撥打電話，請輸入電話號碼 (包括區碼)，並按通話鍵。



**秘訣：** 若要撥打國際電話，請加上 + 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 (視需要省略開頭的 0) 以及電話號碼。

若要結束通話或取消撥號嘗試，請按結束鍵。

若要使用已儲存的通訊錄撥打電話，請開啟通訊錄。輸入姓名的前幾個字元，捲動至該姓名，並按通話鍵。

若要使用通訊記錄撥打電話，請按通話鍵，檢視最近已撥打或嘗試撥打的 20 筆電話號碼。捲動至所要的號碼或姓名，然後按通話鍵。

若要在通話中調整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若要從語音通話切換至視訊通話，請選取選項 > 切換至視訊通話。裝置會結束語音通話，並撥出視訊通話給接收者。

#### 單鍵撥號

選取  > 設定 > 設定和手機 > 通話 > 單鍵撥號。

在首頁畫面中，透過單鍵撥號功能，您只要按住一個數字鍵，即可撥出電話。

若要啟動單鍵撥號，請選取開。

若要將數字鍵指定給電話號碼，請選取  > 設定 > 單鍵撥號。捲動至螢幕顯示上的數字鍵 (2 - 9)，並選取選項 > 指定。從連絡人清單中選取想要的號碼。

若要刪除已指定給數字鍵的電話號碼，請捲動至該單鍵撥號鍵，並選取選項 > 移除。

若要修改已指定給數字鍵的電話號碼，請捲動至該單鍵撥號鍵，並選取選項 > 變更。

#### 語音信箱

選取  > 設定 > 通話信箱。

當您第一次開啟語音信箱應用程式時，便會要求您輸入語音信箱的號碼。

若要撥打語音信箱，請捲動至語音信箱，並選取選項 > 撥打語音信箱。

若要在首頁畫面中撥打信箱，請按住 **1**；或按 **1**，再按通話鍵。選取您想要撥打的信箱。

若要變更信箱號碼，請選取信箱以及選項 > 變更號碼。

#### 聲控撥號

透過說出連絡人清單中所儲存的姓名來撥打電話。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也會有困難。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1. 在首頁畫面中，按住右選擇鍵。裝置會發出一聲短提示聲，請說話便會顯示。
2. 說出您要撥打的連絡人姓名。如果語音辨識成功，建議的符合清單便會顯示。手機會播放清單中第一個符合項目的聲控指令。如果該指令不正確，請捲動至另一個項目。

## 撥打會議通話 (系統服務)

1. 若要撥打會議電話，請輸入參與者的電話號碼，並按通話鍵。
2. 當參與者接聽時，請選取選項 > 新通話。
3. 在您撥出電話給所有參與者後，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將通話合併為一個會議通話。

若要在通話期間將裝置的麥克風靜音，請選取選項 > 靜音。

若要中斷會議通話中的某一方，請捲動至該參與者，並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

若要與某位會議通話的參與者私下討論，請捲動至該參與者，並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

## 接聽來電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

若要拒接電話，請按結束鍵。

若要將鈴聲靜音而不接聽來電，請選取靜音。

當您正在進行通話，而且已啟動來電插撥功能 (系統服務) 時，按通話鍵即可接聽新的來電。第一通電話將會予以保留。若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

## 通話和數據記錄

選取  > 通訊記錄。

若要檢視最近的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和已撥電話，請選取最近通話。



**秘訣：**若要在首頁畫面中檢視已撥電話，請按通話鍵。

若要檢視裝置撥出和接聽的概略通話時間，請選取通話計時。

若要檢視封包數據連線期間所傳輸的資料量，請選取封包數據。

## 視訊通話

### 撥打視訊通話



**警告：**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聲。

若要撥打視訊通話，請輸入電話號碼，或從連絡人清單中選取接收者，然後選取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視訊通話開始時，裝置的相機就會啟動。如果相機已經在使用中，視訊傳送就會關閉。如果通話接收者不想回傳視訊給您，則會改為顯示靜態影像。若要定義從裝置傳送的靜態影像 (而非視訊)，請選取  > 設定 > 設定以及手機 > 通話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若要關閉聲音、視訊或聲音及視訊的傳送，請選取選項 > 關閉 > 傳送聲音、傳送視訊或傳送聲音及視訊。

若要在視訊通話中調整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若要使用擴音器，請選取選項 > 啟用擴音器。若要將擴音器靜音並使用手機聽筒，請選取選項 > 啟動手機聽筒。

若要切換影像的位置，請選取選項 > 切換影像。

若要縮放螢幕上的影像，請選取選項 > 縮放並向上或向下捲動。

若要結束視訊通話，並撥打新的語音通話給相同的接收者，請選取選項 > 切換至語音通話。

##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收到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1. 若要接聽視訊通話，請按通話鍵。
2. 若要開始傳送即時視訊影像，請選取是。

如果您沒有啟動視訊通話，則您只會聽到來電者的聲音。視訊影像會由一個灰色的畫面取代。若要用裝置相機所拍攝的靜態影像取代此灰色畫面，請選取 > 設定以及通話功能 > 通話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通話設定

### 通話設定

選取 > 設定 > 設定以及手機 > 通話。

自下列項目選取：

- 本機號碼傳送 — 將您的電話號碼顯示給正在撥號的對象。
- 來電插撥 — 設定裝置在您通話中有其他來電時通知您(系統服務)。
- 以訊息拒絕來電 — 拒絕通話，並傳送簡訊給來電者。

- 簡訊 — 編寫當您拒絕通話時傳送的標準簡訊。
- 是否顯示近端影像 — 允許或拒絕在視訊通話期間從裝置傳送視訊。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當視訊通話期間未傳送視訊時，顯示一個靜態影像。
- 自動重撥 — 設定裝置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若要停止自動重撥，請按結束鍵。
- 顯示通話計時 — 在通話期間顯示通話的時間長度。
- 通話報告 — 在通話後顯示通話的時間長度。
- 單鍵撥號 — 啟動單鍵撥號。
- 任意鍵接聽 — 啟動任意鍵接聽。

## 來電轉接

選取 > 設定 > 設定以及手機 > 來電轉接。

將來電轉接至語音信箱或另一個電話號碼。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選取要轉接的通話類型，並自下列選項選取：

- 所有語音通話 或 所有傳真通話 — 轉接所有語音或傳真來電。您無法接聽數據或傳真通話，只能將通話轉接到另一個號碼。
- 若忙線 — 正在通話時轉接來電。
- 若未接聽 — 在裝置響鈴後經過一段指定的時間轉接來電。選取轉接來電前裝置響鈴的時間。
- 若不在訊號範圍 — 當裝置關機或超出系統服務範圍時轉接來電。
- 若無法接聽 — 正在通話、無法接聽、裝置關機或超出系統服務範圍時轉接來電。

若將來電轉接至語音信箱，請選取通話類型和轉接選項，然後選取選項 > 啟動 > 轉接至語音信箱。

若要將來電轉接至其他電話號碼，請選取通話類型和轉接選項，然後選取選項 > 啟動 > 到其他號碼。輸入號碼，或選取尋找以擷取儲存在通訊錄中的號碼。

若要檢查目前的轉接狀態，請捲動至轉接選項，並選取選項 > 檢查狀態。

若要停止轉接來電，請捲動至轉接選項，並選取選項 > 關閉。

## 通話限制

選取  > 設定 > 設定以及手機 > 通話限制。

您可以限制由裝置撥出或接收的通話 (系統服務)。若要變更設定，需要有服務提供商給的限制密碼。通話限制會影響所有的通話類型。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無法同時啟動。

啟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還是可以撥打某些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若要限制通話，請自下列項目選取：

- 限制撥出電話 — 禁止由裝置撥出語音通話。
- 限制所有來電 — 禁止來電。
- 限制撥出國際電話 — 禁止撥出國外或外地電話。
- 漫遊時限制來電 — 在國外時禁止來電。
- 僅能撥當地與本國 — 禁止撥出國外或外地電話，但允許撥出本國電話。

若要檢查語音通話限制的狀態，請選取限制選項以及選項 > 檢查狀態。

若要關閉所有語音通話限制，請選取限制選項以及選項 > 關閉所有限制。

若要變更用來限制語音和傳真通話的密碼，請選取選項 > 變更通話限制密碼。輸入目前的密碼，然後輸入新密碼兩次。限制密碼的長度必須為四位數。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 系統設定

選取  > 設定 > 設定和手機 > 系統。

若要選取系統模式，請選取系統模式以及雙系統、UMTS 或 GSM。在雙系統模式中，裝置會自動在系統之間切換。



**秘訣：**選取 UMTS 可使數據傳輸更快，但可能會增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在接近同時涵蓋 GSM 和 UMTS 系統的地區，選取雙系統可能會不斷在兩個系統間切換，因而增加電池耗電量。

若要選取系統業者，請選取系統業者選擇和手動以便從可用的系統中選取，或自動以便讓裝置自動選取系統。

若要讓裝置在使用微行動網路系統 (MCN) 時顯示指示，請選取基地台狀態顯示 > 開。

## 影片分享

### 視訊分享需求

視訊分享需要使用 UMTS 連線。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服務、UMTS 系統可用性，以及使用此服務的相關費用之更多資訊。

若要使用視訊分享，您必須執行下列動作：

- 請確認您的裝置已設定為一對一連線。
- 確認您已啟動 UMTS 連線，而且位於 UMTS 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內。如果您在視訊分享工作階段間移到 UMTS 系統範圍外，會停止分享但會繼續語音通話。

- 請確認傳送者與收訊人都已登入到 UMTS 系統。如果您邀請某人進入分享工作階段，但是該收訊人不在 UMTS 系統涵蓋範圍內、未安裝視訊分享、或者沒有設定一對一連線，那麼收訊人不會接收到邀請。您會收到一則錯誤訊息，指出收訊人無法接受邀請。

## 分享即時視訊或影片

在啟動語音通話時，請選取選項 > 分享視訊。

1. 要在通話期間分享即時視訊，請選取即時視訊。  
若要分享影片，請選取影片以及您要分享的影片。  
您可能需要將影片轉換成適合的格式才能進行分享。  
如果裝置通知您影片必須進行轉換，請選取確定。您的裝置必須具有影片編輯的功能，才能進行轉換。
2. 如果連絡人清單中儲存的收件者有數個 SIP 位址或包含國碼的電話號碼，請選取所需的位址或號碼。如果該收件者沒有 SIP 位址或電話號碼，請輸入收件者的位址或包括國碼的電話號碼，然後選取確定以傳送邀請。  
您的裝置會將邀請傳送至 SIP 位址。

當收件者接受邀請時，便會自動開始分享。

### 影片分享期間的選項

 縮放影片 (僅傳送方可使用)。

 調整亮度 (僅傳送方可使用)。

 或  將麥克風設為靜音或取消靜音。

 或  開啟或關閉擴音器。

 或  暫停和恢復影片分享。

 切換至全螢幕模式 (僅收訊方可使用)。

3. 若要結束影片分享，請選取停止。若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結束鍵。當您結束通話時，影片分享也會隨之結束。

若要儲存您所分享的即時視訊，請於出現提示時選取是。裝置會通知您已儲存影片的位置。

如果在分享影片期間要存取其他應用程式，則會暫停分享。若要返回影片分享畫面並繼續分享，請在首頁畫面中選取選項 > 繼續。

# 音樂



**警告：** 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聲。

當啟動離線操作模式時，您還是可以聆聽音樂。請參閱第 12 頁的「[離線操作模式](#)」。

## 音樂播放機

### 播放歌曲

選取  > 應用程式 > 音樂播放。

若要將所有可用歌曲加入音樂資料庫，請選取選項 > 重新整理資料庫。

若要播放歌曲，請選取所要的類別及歌曲。

若要暫停播放，請按導覽鍵；若要恢復播放，請再按一次導覽鍵。若要停止播放，請向下捲動。

若要快轉或倒轉，請向右或向左按住導覽鍵。

若要跳至下一個項目，請向右捲動。若要返回項目的開頭，請向左捲動。若要跳至上一個項目，請在歌曲或 Podcast 開始後的兩秒內再次向左捲動。

若要修改音樂播放的音色，請選取選項 > 平衡器。

若要修改平衡及立體聲效果，或是要加重低音，請選取選項 > 設定。

若要返回首頁畫面，並讓播放機繼續在背景中播放，請短按結束鍵。



**警告：** 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

## Say and Play (語音選曲)

透過 Say and Play (語音選曲)，您就可以透過聲控 (例如說出演出者的姓名) 來播放所要的音樂。

若要開始 Say and Play (語音選曲) 應用程式，請選取  > 應用程式 > 音樂搜尋。當發出提示聲時，說出演出者的姓名、演出者的姓名及歌曲名稱、專輯名稱或播放清單名稱。將裝置放在嘴巴前方約 20 公分 (8 英吋) 的位置，並以一般聲調說話。請勿用手遮住裝置麥克風。

當您首次使用 Say and Play (語音選曲)，以及在您將新歌曲下載至裝置後，若要更新聲控指令，請選取選項 > 重新整理。

聲控指令是以裝置中歌曲的中繼資料 (演出者的姓名及歌曲名稱) 為基礎。Say and Play (語音選曲) 支援兩種語言：英文以及您所選當做裝置語言的語言。歌曲中繼資料的編寫語言必須與英文或所選的裝置語言相符。



**秘訣：** 若要改善搜尋準確性，請使用聲控指令進行撥號。如此，撥號器便會適應您的語音，並且也會將您的語音用於音樂搜尋。

## 播放清單

選取  > 應用程式 > 音樂播放 > 播放清單。

若要瀏覽播放清單的詳細資訊，請選取選項 > 播放清單詳細資訊。

### 建立播放清單

1. 選取選項 > 新增播放清單。
2. 輸入播放清單的名稱，然後選取確定。
3. 若要立即加入歌曲，請選取是；若要稍後再加入歌曲，請選取否。
4. 如果您選取是，請選取演出者以尋找您要加入至播放清單的歌曲。選取加入以加入項目。  
若要在演出者標題下顯示歌曲清單，請選取展開。若要隱藏歌曲清單，請選取摺疊。
5. 當您已決定選取的內容時，請選取完成。

如果已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播放清單會儲存到記憶卡中。

若稍後要加入更多歌曲，請在檢視播放清單時，選取選項 > 加入歌曲。

若要從音樂功能表的不同檢視中加入歌曲、專輯、演出者、歌曲類別以及作曲者等訊息至播放清單，請選取該項目以及選項 > 加入至播放清單 > 已存的播放清單或新增播放清單。

若要從播放清單中移除歌曲，請選取選項 > 移除。這麼做並不會從裝置中刪除歌曲，只是將歌曲從播放清單中移除。

若要重新排列播放清單中的歌曲，請選取您要移動的歌曲，以及選項 > 重新排列清單。若要抓取歌曲並放置到新位置，請選取歌曲，並在所要的位置選取放置。若要完成播放清單的重新排列，請選取完成。

## 從電腦傳輸音樂

1. 請確定裝置中已插入相容的記憶卡。
2. 使用藍牙連線或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將裝置與電腦連線。
3. 如果您使用的是 USB 資料傳輸線，請選取影音傳輸做為連線模式。

如果您選擇影音傳輸作為連線模式，您可以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同步處理您裝置與電腦之間的音樂。

## FM 收音機

### 收聽收音機

選取  > 應用程式 > 收音機。

FM 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的耳機或配件連接到裝置，才能使 FM 收音機正常運作。



**警告：** 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聲。

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需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轉為靜音。

若要搜尋電台，請選取  或 .

若您已在手機儲存廣播電台，要前往下一個或前一個儲存的電台，請選取  或 .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啟動擴音器 — 使用擴音器收聽收音機。
- 手動搜尋 — 手動變更頻率。
- 電台目錄 — 依據地點檢視可用的電台 (系統服務)。
- 儲存電台 — 將目前收聽的電台儲存至電台清單。
- 電台 — 開啟已儲存的電台清單。
- 背景播放 — 回到首頁畫面並在背景收聽 FM 收音機。

# 定位

## 關於 GPS

GPS 中的座標使用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表示。座標的可用性依地區而有所不同。

「全球定位系統」(GPS) 是由美國政府所管理，其僅負責此系統的正確性與維護事宜。位置資料的精確度會受到美國政府調整 GPS 衛星的影響，而且會因美國國防部的國內 GPS 政策和 Federal Radionavigation Plan 而變更。衛星幾何位置不佳也可能會影響到精確度。是否有 GPS 訊號以及 GPS 訊號的品質，可能會受到所在位置、建築物、天然障礙物和天氣狀況等因素的影響。GPS 接收器應該只用於室外，才能接收 GPS 訊號。

任何 GPS 皆無法應用於精確的位置測量，因此當您在定位或導航時，不應完全依賴來自 GPS 接收器及行動無線網路的位置資料。

里程計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進位誤差。GPS 訊號的可用與否以及訊號的品質也會對精確度造成影響。

本手機的 GPS 功能並非為專業導航而設計，定位時間也會因天候、使用環境、及產品當時的使用狀況等而有所差異。建議你將此功能僅作為輔助之用，不建議用於緊急或需要較高精準度的定位工作。

在定位設定中可以啟用或關閉不同的定位方法。

##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本裝置也支援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A-GPS 是系統服務。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可透過封包數據連線擷取輔助資料，當裝置正從衛星接收訊號時，此系統可協助計算您目前位置的座標。

當您啟動 A-GPS，您的手機可藉由行動系統從輔助資料伺服器接收有用的衛星資訊。有了輔助資料的協助，您的手機可較快的取得 GPS 位置。

如果沒有指定其他服務提供商的 A-GPS 設定，您的手機會預設使用 Nokia A-GPS 服務。僅在需要時才會從 Nokia A-GPS 服務伺服器擷取輔助資料。

若要關閉 A-GPS 服務，請選取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以及選項 > 定位設定 > 定位方法 > 輔助 GPS > 關閉。

您必須在裝置中定義網際網路存取點，才可以透過封包數據連線從 Nokia A-GPS 服務擷取輔助資料。A-GPS 的存取點可以在定位設定中定義。僅可使用封包數據網際網路存取點。第一次使用 GPS 時，裝置會要求您選取網際網路存取點。

## 地圖

### 地圖總覽



選取  > 地圖。

歡迎使用地圖。

地圖顯示附近有什麼，幫助您規劃路徑，並引導您前往想去的地方。

- 尋找城市、街道和服務。
- 通過轉彎提示找到您的方向。

- 在您的行動裝置和 Ovi 地圖網際網路服務之間同步處理您的最愛位置和路徑。
- 檢查氣象預報和其他當地資訊 (若可使用)。

地圖是否可使用須視各國家或地區的法律而定 (例如：地圖可能會因國家或地區的法律限制而無法使用)。Nokia 不對地圖的可用性 (包括精確度、準確性和更新) 做任何或所有的保證。



**請注意：** 下載地圖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的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部分服務並非在所有的國家及地區均可使用，且僅限選定的語言提供。這些服務可能需視網路情況而定。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系統服務提供商。

幾乎所有的數位製圖大都不是很精確，而且在某些情況下是不完整的。請勿完全依賴您所下載供本裝置使用的地圖。

交通、指南資訊以及相關的服務是由與諾基亞無關的協力廠商所提供。此資訊在某種程度上並不精確亦不完整，而且受限於其可用性。請勿完全依賴上述之資訊及相關服務。

## 在地圖上檢視您的位置

在地圖上查看您的目前位置並瀏覽不同城市與國家/地區的地圖。

選取  > 地圖和我的位置。

當 GPS 連線開啟時， 會在地圖上標記您目前或最後已知的位罝。如果圖示的顏色黯淡，則表示沒有可用的 GPS 訊號。

如果只有 Cell ID 定位方法可用，定位圖示旁的紅色圈圖即表示您可能所在的大致區域。在人口稠密的地區，預估的精確度會提高。

在地圖上移動 — 使用導覽鍵。依照預設，地圖頂端會朝向北方。

檢視目前位置或最後已知的位置 — 請按 **0**。

如果您瀏覽到目前已儲存至裝置上的地圖未涵蓋的區域，且您有使用中的數據連線，便會自動下載新地圖。

地圖的涵蓋範圍依國家/地區而不同。

## 尋找位置

地圖能幫助您找到您所想要的特定位置和商務類型。

選取  > 地圖和尋找地點。

1. 輸入搜尋詞彙，例如街道地址或郵遞區號。若要清除搜尋欄位，請選取清除。
2. 選取到。
3. 在建議的符合項目清單中，移至想要的項目。若要在地圖上顯示位置，請選取地圖。

若要在地圖上檢視搜尋結果清單的其他位置，請使用導覽鍵上下捲動。

返回建議的相符項目清單 — 選取清單。

搜尋不同類型的鄰近地點 — 選取瀏覽類別和類別 (例如購物、住宿或交通)。

如果找不到搜尋結果，請確保您的搜尋詞彙拼寫正確。您的網際網路連線問題也可能在線上搜尋時影響結果。

若要避免產生資料傳輸費用，如果您已將所搜尋過區域的地圖儲存在裝置中，您也可以不使用使用中的網際網路連線而讀取搜尋結果。

## 開車到您的目的地

當您在開車時需要路口轉彎提示時，地圖會協助您抵達您的目的地。

選取  > 地圖和開車。

開車到目的地 — 選取設定目的地及適當的選項。

開車到您的住家 — 選取開車回家。

當您第一次選取開車回家或步行回家時，您會收到定義住家位置的通知。若要稍後變更住家位置，請依照下列步驟操作：

1.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住家位置 > 變更 > 重新定義。
2. 選取適當的選項。



**秘訣：**若要開車而不設定目的地，請選取地圖。當您移動時，您的位置會顯示在地圖的中央。

導航期間變更檢視 — 按導覽鍵，並選取 **2D** 顯示、**3D** 顯示、箭號檢視或路徑總覽。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 步行到您的目的地

當您需要步行的路徑方向時，地圖可以引導您穿過廣場、公園、徒步區，甚至是購物中心。

選取  > 地圖和步行。

步行到目的地 — 選取設定目的地及適當的選項。

步行到您的住家 — 選取步行回家。

當您第一次選取開車回家或步行回家時，您會收到定義住家位置的通知。若要稍後變更住家位置，請依照下列步驟操作：

1.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住家位置 > 變更 > 重新定義。
2. 選取適當的選項。



**秘訣：**若要步行而不設定目的地，請選取地圖。當您移動時，您的位置會顯示在地圖的中央。

## 地圖捷徑

### 一般捷徑

若要返回目前位置，請按 **0**。

若要變更地圖類型，請按 **1**。

若要傾斜地圖，請按 **2** 或 **8**。

若要旋轉地圖，請按 **4** 或 **6**。若要將地圖回復至北方朝上的模式，請按 **5**。

### 步行導航捷徑

若要儲存位置，請按 **2**。

若要依類別搜尋位置，請按 **3**。

若要調整步行導航的導航音量，請按 **6**。

若要檢視路徑點清單，請按 **7**。

若要調整地圖以便在夜間使用，請按 **8**。

若要檢視儀表板，請按 **9**。

### 汽車導航捷徑

若要調整地圖以便在日間或夜間使用，請按 **1**。

若要儲存目前的位置，請按 **2**。

若要依類別搜尋位置，請按 **3**。

若要重複語音導航，請按 **4**。

若要尋找不同的路徑，請按 **5**。

若要調整語音導航的音量，請按 **6**。

若要在路徑中加入經過點，請按 **7**。

若要檢視交通資訊，請按 **8**。

若要檢視儀表板，請按 **9**。

## 地標

使用地標，您可以在裝置中儲存特定地點的位置資訊。您可以將儲存的位置以不同類別 (例如商務) 分類，然後在該類別中加入其他資訊 (例如地址)。您可以在相容的應用程式中使用已儲存的地標，例如：GPS 資料。

選取  > 應用程式 > 地標。

GPS 中的座標採用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表示。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新增地標** — 建立新地標。若要發出尋找您目前位置座標的要求，請選取**目前位置**。若要從地圖選取位置，請選取**從地圖選取**。若要手動輸入位置資訊，請選取**手動輸入**。
- **編輯** — 編輯已儲存的地標或在其中加入資訊 (例如街道地址)。
- **加入至類別** — 在地標應用程式的類別中加入地標。選取每一個您想加入地標的類別。
- **傳送** — 傳送一或多個地標到相容的裝置。您收到的地標會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

您可以使用預設類別為地標分類，也可以建立新的類別。若要編輯或建立新的地標類別，請開啟類別索引標籤，並選取選項 > 編輯類別。

## GPS 資料

### 路徑導航

選取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 以及導航資訊。

請在戶外啟動路徑導航功能。如果在室內啟動，GPS 接收器可能無法從衛星接收必要的資訊。

路徑導航會在裝置螢幕上使用旋轉式指南針。紅球會指示目的地的方向，而到達目的地的概略距離則會顯示在指南針環內。

路徑導航設計為只會顯示到達目的地的直線路徑，以及按直線計算的最短距離。路徑上的任何障礙物 (例如，建築物和天然屏障) 都會被忽略。在計算距離時並不會將高度差異考慮在內。只有當您移動時，路徑導航功能才會啟動。

若要設定行程目的地，請選取選項 > 設定目的地，然後選取地標做為目的地，或輸入目的地的經緯度座標。

若要清除為行程所設定的目的地，請選取停止導航。

### 里程表

選取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 以及行程距離。

里程計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進位誤差。GPS 訊號的可用與否以及訊號的品質也會對精確度造成影響。

若要開啟或關閉行程距離計算，請選取選項 > 啟動或停止。計算後的值會出現在螢幕中。請在戶外使用這項功能，以接收較佳的 GPS 訊號。

若要將行程距離、時間以及平均和最大速度設定為零，並啟動新的計算，請選取選項 > 重設。若要將里程表和總時間設定為零，請選取重新啟動。

# 編寫文字

## 編寫文字

本裝置提供的輸入法會隨市場不同而有所差異。

本裝置支援繁體中文輸入法。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會顯示在瀏覽欄位或在輸入法方框的右上角。注意：並非在所有情況下皆可使用所有輸入法。按\*可查看其他可用的輸入法。

### 預設輸入法

請注意，不同的字元輸入位置有不同的需求，本手機已經預設了相關的預設輸入法與可用的輸入法。關於預設輸入法的輸入位置為注音，如有需要，您可以將其他的輸入法變更為預設。

按 ，並選取設定 > 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語言 > 預設輸入法。只有當您在編寫語言中選擇中文語言時，才會看見此選擇。

### 切換輸入法

按 \* 可從選取清單中選取所要的輸入法 (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不會列出)。

重複按 # 可在不同字元模式之間切換。

### 注音輸入法

以下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 按鍵 | 一次 | 兩次 | 三次 | 四次 | 五次 |
|----|----|----|----|----|----|
| 1  | ㄅ  | ㄆ  | ㄇ  | ㄋ  |    |
| 2  | ㄅ  | ㄆ  | ㄇ  | ㄋ  |    |
| 3  | ㄅ  | ㄆ  | ㄇ  |    |    |
| 4  | ㄅ  | ㄆ  | ㄇ  |    |    |
| 5  | ㄅ  | ㄆ  | ㄇ  | ㄋ  |    |
| 6  | ㄅ  | ㄆ  | ㄇ  |    |    |
| 7  | ㄅ  | ㄆ  | ㄇ  | ㄋ  |    |
| 8  | ㄅ  | ㄆ  | ㄇ  | ㄋ  |    |
| 9  | ㄅ  | ㄆ  | ㄇ  | ㄋ  | ㄋ  |
| 0  | ㄅ  | ㄆ  | ㄇ  |    |    |
| *  |    | ㄆ  | ㄇ  | ㄋ  | ㄋ  |

### 使用注音輸入法

- 輸入注音與聲調符號：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想要的注音符號為止。輸入完注音符號後，您可以重複按\*以取得您想要的聲調符號。當您開始輸入時，螢幕上會顯示中文輸入視窗，此視窗會顯示您輸入的注音符號、聲調符號和相關的待選中文字詞。



**秘訣：**按右選擇鍵可以關閉中文輸入視窗。

- 輸入中文字：待選清單的第一個字會反白。按導覽鍵可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不是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行，您應該向右捲動來開啟待選清單 (清單中的

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捲動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

在您想輸入的待選字已插入文字輸入視窗後，中文輸入視窗將會關閉，而預測清單會顯示於螢幕上。若待選清單超過一行，待選清單的右邊會出現上與下箭頭，您可以向上或向下捲動來查看待選清單的前一行或下一行。因為候選清單尚未開啟，您仍然可以在查看時修改已輸入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

3. 輸入預測字：若目前的預測清單行並沒有顯示您想輸入的字，請向下捲動來查下一行的預測清單。

若您想要輸入的字位於預測清單的第一行且反白，您可以直接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不是位於第一行，您可以向右捲動來開啟預測清單（清單中的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捲動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

若您不需要預測清單，或您在預測清單內找不到您想輸入的中文字，或是預測清單並未開啟，您可以直接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若預測清單已開啟，您必須按右選擇鍵先關閉預測清單，然後才能繼續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

#### 注音輸入範例：輸入「生日」

1. 先進入可編輯短訊息的文字編輯視窗，或進入其他可能輸入中文字的任何位置，然後切換到注音輸入模式。
2. 輸入「生」的注音：請按 **5** 三次，然後再按 **9** 四次。
3. 「生」會顯示在待選清單中。若此字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可以直接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若

此字沒有位於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必須先向右捲動來尋找與反白選取此字，然後再按導覽鍵來輸入此字。

4. 在輸入完「生」後，螢幕會出現預測清單。若「日」字並沒有出現在預測清單的第一行，請向下捲動查看下一行預測清單。直到清單出現「日」字後，您可以使用項目 3 裡所描述的方法來輸入此字。

#### 輸入ㄅㄆㄇㄉ符號作為文字

您可以輸入ㄅㄆㄇㄉ符號作為文字。與使用注音來輸入中文字相似。當您按數字鍵 **0** 到 **9**，注音符號會列出在待選清單的第一個位置，您可以選取此符號作為一般待選字。

要輸入ㄅㄆㄇㄉ符號：

1. 請在時間內重複按 **0** 到 **9** 按鍵以搜尋您要的ㄅㄆㄇㄉ符號。ㄅㄆㄇㄉ符號會列在待選清單第一個位置並反白。
2. 請按導覽鍵輸入符號。

若您輸入超過一個注音符號或在注音符號之後輸入聲調符號，注音符號就不會再列在候選清單。

####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1. 請先關閉中文輸入視窗，然後按住 **\*** 以開啟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清單。
2. 捲動到相關的方向（上、下、左或右）以取得並標記您要的特殊字元或標點符號，然後按導覽鍵輸入。

#### 傳統文字輸入

當您使用傳統文字輸入編寫文字時，螢幕的右上方會顯示 **Abc**。

**ABC**和**abc**表示所選取的大小寫。**Abc**表示句子的第一個字母會使用大寫，而其他所有字母都會自動使用小寫。而**123**則表示數字模式。

若要使用鍵盤編寫文字，請重複按數字鍵**2-9**，直到出現所要的字元。除了按鍵上所標示的字元之外，數字鍵還有許多可用的字元。如果下一個字母與目前的字母位於同一個按鍵，請等到游標出現後再輸入該字母。

若要插入數字，請按住數字鍵。

若要在大小寫模式及數字模式之間切換，請按**#**。

若要清除字元，請按清除鍵。按住清除鍵，即可清除多個字元。

若要清除字元，請按退格鍵。按住退格鍵，即可清除多個字元。

若要存取最常用的標點符號，請按數字鍵**1**。重複按**1**，直到顯示所需的標點符號為止。

若要加入特殊字元，請按**\***。捲動至所要的字元，並按導覽鍵。

若要插入空格，請按**0**。若要將游標移動到下一行，請按**0**三次。

若要在不同的字元大小寫之間切換，請按**#**。

## 智慧文字輸入

- 若要啟動智慧文字輸入，請快速按**#**兩次。這項操作可啟動裝置中所有編輯器的智慧文字輸入。螢幕上便會顯示指示符號。
- 若要編寫所要的單字，請按**2-9**。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按鍵。

- 在單字編寫完成且正確無誤後，請向右捲動以進行確認，或按**0**加入空格。

如果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以查看辭典中所找到的相符單字。

如果單字後面顯示**?**字元，表示辭典內沒有您打算編寫的單字。若要將單字加入辭典，請選取拼字，接著使用傳統文字輸入法輸入單字(最多32個字母)，然後選取確定。此單字便會加入辭典中。當辭典已滿時，新的單字便會取代最早加入的單字。

編寫複合字的前半部；若要進行確認，請向右捲動。然後，再編寫複合字的後半部。若要完成複合字，請按**0**加入空格。

若要關閉裝置中所有編輯器的智慧文字輸入，請快速按**#**兩次。

## 變更編寫語言

當您在編寫文字時，可以變更編寫語言。例如，如果您重複按數字鍵**6**以取得特定的字元，那麼變更編寫語言可以讓您以不同的順序來存取這些字元。

如果您正在使用非拉丁字母編寫文字，而想要輸入拉丁字元時(例如電子郵件地址或網址)，可能就需要變更編寫語言。若要變更編寫語言，請選取選項 > 輸入選項 > 編寫語言，並選取使用拉丁字元的編寫語言。

## 複製及刪除文字

- 若要選取字母及文字，請按住**#**，並同時向左或向右捲動。若要選取文字行，請按住**#**，並同時向上或向下捲動。
- 若要複製文字，請按住**#**，並同時選取複製。

若要刪除所選取的文字，請按清除鍵 **C**。

3. 若要貼上文字，請捲動至所要的位置，按住 **#** 並同時選取貼上。

## 訊息

選取  > 訊息。

在訊息(系統服務)中，您可以傳送和接收簡訊、多媒體訊息、聲音訊息以及電子郵件訊息。您也可以接收網路服務訊息、簡訊廣播服務訊息、包含資料的特殊訊息，以及傳送服務指令。

可用的訊息類型可能會因情況而有所不同。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在傳送或接收訊息之前，您可能必須先執行下列動作：

- 在裝置中插入有效的 SIM 卡，同時您必須位於行動網路的服務範圍內。
- 確認系統支援您要使用的訊息功能，而且這些功能已在您的 SIM 卡上啟用。
- 在裝置上定義國際網路存取點設定。
- 在裝置上定義電子郵件帳號設定。
- 在裝置上定義簡訊設定。
- 在裝置上定義多媒體訊息設定。

裝置可辨識 SIM 卡提供商，並自動設定某些訊息設定。若非如此，則您可能需要手動定義這些設定，或洽詢服務提供商以進行設定。

圖片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差異。

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差異。

## 編寫與傳送訊息

選取  > 訊息。



**重要：** 開啟訊息時請小心。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是可能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的程式。

您必須先設定正確的連線設定，才能建立多媒體訊息或編寫電子郵件。

無線網路可能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如果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裝置可能會縮小圖片，讓圖片可以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出去。

請向您的服務提供商確認電子郵件訊息的大小限制。如果您嘗試傳送超出電子郵件伺服器大小限制的電子郵件訊息，該訊息會留在寄件匣資料夾中，同時裝置會定期嘗試重新傳送訊息。傳送電子郵件需要使用數據連線，而持續嘗試重新傳送電子郵件可能會增加您的資料傳輸費用。在寄件匣資料夾中，您可以刪除這類的訊息，或是將它移至草稿資料夾。

1. 選取新增訊息 > 訊息以傳送簡訊或多媒體訊息(MMS)，聲音訊息以傳送包含一段聲音檔的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以傳送電子郵件訊息。
2. 在收件人欄位中，按導覽鍵可從連絡人清單選取收件者或群組，或者輸入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您可加入分號(;)來分隔收件者。您也可以從剪貼簿複製並貼上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
3.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訊息的主旨。若要變更可見的欄位，請選取選項 > 訊息標題欄位。
4. 在訊息欄位中，編寫訊息。若要插入範本或備註，請選取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文字 > 範本或備註。
5. 若要将媒體檔案加入多媒體訊息，請選取選項 > 插入內容、物件類型或來源以及所要的檔案。若要在訊息

中插入名片、投影片、備註或其他檔案，請選取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其他。

6. 若要為多媒體訊息拍攝影像或錄製影片或聲音檔，請選取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影像 > 新增、插入影片 > 新增或插入聲音檔 > 新增。
7. 若要將附件加入電子郵件，請選取選項以及附件類型。電子郵件附件會以表示。
8. 若要傳送訊息，請選取選項 > 傳送或按通話鍵。



**請注意：** 裝置螢幕上的訊息已傳送圖示或文字並不表示要發送的對象已收到訊息。

本裝置支援超過單則訊息字元限制的簡訊。較長的訊息會當做兩則或兩則以上的訊息傳送。服務提供商將視情況進行收費。具有重音符號或其他符號的字元以及某些語言選項的字元，都會佔用較多空間，使單則訊息中可傳送的字元數減少。

您可能無法利用多媒體訊息來傳送以 MP4 格式儲存或超出無線網路訊息大小限制的影片。

## 電子郵件

### 設定電子郵件

使用 Nokia 電子郵件精靈，您可以設定您的公司電子郵件帳號，例如 Microsoft Outlook 或 Mail for Exchange，以及您的網際網路電子郵件帳號。

在設定公司電子郵件時，可能會提示您輸入與您的公司電子郵件地址相關的伺服器名稱。請洽詢您的 IT 部門取得詳細資訊。

1. 若要啟動精靈，請移至首頁畫面，捲動至電子郵件精靈，然後按下導覽鍵。

2. 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和密碼。如果精靈無法自動設定您的電子郵件設定，您就必須選取您的電子郵件帳號類型並輸入相關的帳號設定。

如果您的裝置包含任何其他電子郵件用戶端，它們會在您啟動電子郵件精靈時提供。

### 傳送電子郵件

選取 > 訊息。

1. 選取您的信箱以及選項 > 建立電子郵件。
2. 在收件者欄位中，輸入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如果在通訊錄中可以找到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請輸入收件者的姓名，然後從建議的相符項目中選取收件者。如果要加入多位收件者，請插入；以分隔電子郵件地址。使用副本欄位傳送副本給其他收件者，或使用密件副本欄位傳送密件副本給收件者。如果沒有顯示密件副本欄位，請選取選項 > 更多 > 顯示密件欄位。
3.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電子郵件的主旨。
4. 在文字區域中輸入訊息。
5.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新增附件 — 將附件加入訊息。
  - 優先順序 — 設定訊息的優先順序。
  - 標幟 — 將訊息標示為後續訊息。
  - 插入範本 — 從範本插入文字。
  - 加入接收者 — 從通訊錄中加入訊息的收件者。
  - 編輯選項 — 剪下、複製或貼上選取的文字。
  - 編寫語言： — 進入輸入選項選取編寫語言。
6. 選取選項 > 傳送。

## 加入附件

選取  > 訊息。

若要編寫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您的信箱，然後選取選項 > 建立電子郵件。

若要將附件加入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選項 > 新增附件。

若要移除選取的附件，請選取選項 > 移除附件。

## 閱讀電子郵件

選取  > 訊息。



**重要：** 開啟訊息時請小心。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是可能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的程式。

若要閱讀已收到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信箱，然後從清單中選取訊息。

若要回覆訊息寄件者，請選取選項 > 回覆。若要回覆寄件者及所有其他收件者，請選取選項 > 全部回覆。

若要轉寄訊息，請選取選項 > 轉寄。

## 下載附件

選取  > 訊息以及信箱。

若要檢視已收到電子郵件訊息中的附件，請捲動至附件欄位，然後選取選項 > 動作。如果訊息中有一個附件，請選取開啟以開啟該附件。如果訊息中有多個附件，請選取檢視清單以查看列出已下載或未下載附件的清單。

若要將清單中選取的附件或所有附件下載至您的裝置，請選取選項 > 下載或下載全部。附件不會儲存於您的裝置，並且會在您刪除訊息時一併刪除。

若要將選取的附件或所有已下載的附件儲存至您的裝置，請選取選項 > 儲存或儲存全部。

若要開啟選取的下載附件，請選取選項 > 動作 > 開啟。

## 回覆會議要求

選取  > 訊息以及信箱。

您只有在已啟動行事曆資料同步處理時才能回覆會議要求。

選取已收到的會議要求、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接受 — 接受會議要求。
- 拒絕 — 拒絕會議要求。
- 轉寄 — 轉寄會議要求給其他收件者。
- 從行事曆移除 — 從行事曆中移除取消的會議。

## 搜尋電子郵件訊息

選取  > 訊息以及信箱。

若要在信箱內電子郵件訊息的收件者、主旨及內文中搜尋項目，請選取選項 > 搜尋。

若要停止搜尋，請選取選項 > 停止搜尋。

若要開始新的搜尋，請選取選項 > 新搜尋。

## 刪除電子郵件

選取  > 訊息以及信箱。

若要刪除選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選項 > 刪除。刪除的訊息會放在已刪除項目資料夾中 (若有的話)。

若要清空已刪除項目資料夾，請選取該資料夾，然後選取選項 > 清空已刪除項目。

## 在電子郵件資料夾之間切換

選取  > 訊息以及信箱。

若要開啟另一個電子郵件資料夾或信箱，請在螢幕的上方選取收件匣。從清單中選取電子郵件資料夾或信箱。

## 中斷信箱連線

選取  > 訊息以及信箱。

若要取消裝置與電子郵件伺服器之間的同步處理，並且不以無線連線使用電子郵件，請選取選項 > 中斷連線。如果您的信箱沒有中斷連線選項，請選取選項 > 退出以中斷信箱的連線。

若要重新啟動同步處理，請選取選項 > 連線。

## 設定郵件答錄機回覆

選取  > 訊息。

若要設定郵件答錄機回覆，請選取您的信箱並選取選項 > 設定 > 信箱 > 不在辦公室 > 開。

若要輸入回覆的文字，請選取不在辦公室回覆。

## 一般電子郵件設定

選取  > 訊息、信箱以及選項 > 設定 > 全域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訊息清單版面配置 — 選取收件匣中的電子郵件訊息顯示一行或兩行文字。
- 本文預覽 — 選取在收件匣中瀏覽電子郵件訊息清單時是否要預覽訊息。
- 標題分隔 — 選取開可以展開或摺疊電子郵件訊息清單。

- 下載通知 — 選取在電子郵件附件下載完成時是否要在裝置上顯示通知。

# 通訊錄

## 關於通訊錄

選取  > 通訊錄。

您可以在通訊錄中儲存及更新連絡人資訊，例如：連絡人的電話號碼、住家地址和電子郵件地址。您可以為連絡人加入個人鈴聲或縮圖影像。您也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讓您能同時與多位連絡人通訊，並傳送連絡人資訊至相容裝置。

每當您看見  圖示時，請向右捲動即可存取可用動作的清單。若要關閉清單，請向左捲動。

## 使用通訊錄

選取  > 通訊錄。

若要建立連絡人，請選取選項 > 新增連絡人，並輸入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若要從記憶卡複製連絡人，請選取選項 > 建立備份 > 記憶卡至手機。

若要搜尋連絡人，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連絡人的姓名。

## 建立通訊分組

選取  > 通訊錄。

1. 若要建立連絡人群組，請捲動至您要加入群組的每一位連絡人，並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
2. 選取選項 > 群組 > 加入至通訊分組 > 建立新群組，並輸入群組的名稱。

如果您想要使用會議服務與群組進行會議通話，請定義下列項目：

- 會議服務號碼 — 輸入會議通話服務號碼。
- 會議服務 ID — 輸入會議通話識別碼。
- 會議服務 PIN — 輸入會議通話 PIN 碼。

若要使用會議服務與群組進行會議通話，請選取該群組、向右捲動，然後選取會議服務通話。

## 搜尋遠端資料庫中的連絡人

若要啟動遠端連絡人搜尋，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錄 > 遠端搜尋伺服器。您必須先定義遠端伺服器，才能進行遠端連絡人搜尋。

若要搜尋遠端資料庫中的連絡人，請選取通訊錄 > 選項 > 遠端搜尋。輸入您要搜尋的連絡人姓名，並選取搜尋。裝置會建立與遠端資料庫的數據連線。

若要在主螢幕中搜尋連絡人，請在主螢幕中輸入字元，然後從建議的相符項目中選取資料庫。

若要變更遠端通訊錄資料庫，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錄 > 遠端搜尋伺服器。此設定會影響用於通訊錄和行事曆應用程式以及首頁畫面中的資料庫，但不會影響用於電子郵件的資料庫。

## 加入連絡人的鈴聲

選取  > 通訊錄。

若要加入連絡人的鈴聲，請選取連絡人，然後選取選項 > 鈴聲以及所要的鈴聲。當該連絡人打電話給您時，此鈴聲便會響起。

若要加入連絡人群組的鈴聲，請選取連絡人群組，然後選取選項 > 群組 > 鈴聲以及所要的鈴聲。

若要移除鈴聲，請從鈴聲清單中選取預設鈴聲。

## 通訊錄設定

選取  > 通訊錄。

若要變更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錄，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顯示的通訊錄 — 顯示儲存於裝置記憶體、SIM 卡或兩者皆有的通訊錄。
- 預設儲存記憶體 — 選取要儲存通訊錄的位置。
- 姓名顯示 — 變更顯示連絡人姓名的方式 (需將手機語言設定為英文才適用)。
- 預設連絡人清單 — 選取當您開啟通訊錄應用程式時所開啟的通訊錄目錄。
- 遠端搜尋伺服器 — 變更遠端通訊錄資料庫。只有在服務提供商支援遠端通訊錄資料庫時，才可使用此選項。

# 多媒體

選取  > 多媒體。

使用“多媒體”可以存取不同類型的媒體，包括影像、影片、音樂、聲音檔、串流連結和簡報。所有檢視過的影像和影片以及音樂和聲音檔，都會自動儲存至“多媒體”。聲音檔和音樂會在音樂播放機中播放，而串流連結則會在影片中心中播放。透過照片應用程式，則可檢視影像和播放影片。

## 關於多媒體

選取  > 多媒體 > 影像和影片，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已拍攝 — 檢視所有您已拍攝的影像和影片。
- 月份 — 檢視依拍攝月份分類的影像及影片。
- 相簿 — 檢視預設相簿及您建立的相簿。
- 標籤 — 檢視您為每個項目所建立的標籤。
- 下載 — 檢視從網路下載，或從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訊息中收到的項目和影片。
- 線上分享 — 將您的影像或影片發佈到網路上。

儲存在相容記憶卡（若有插入）的檔案會以  表示。

若要将檔案複製或移動至其他記憶體位置，請選取一個檔案、選項 > 移動和複製及適當的選項。

## 相機

### 拍攝影像

若要啟動相機，請按住拍攝鍵。當相機啟動時，螢幕會自動旋轉成橫式模式。

若要拍攝影像，請使用螢幕做為觀景窗，然後按拍攝鍵。裝置會將影像儲存在“多媒體”中。

若要在拍攝影像前先放大或縮小，請使用音量鍵。

在拍攝影像或錄製影片前後，工具列會提供不同項目和設定的捷徑。自下列項目選取：

 在影片和影像模式之間切換。

 選取場景。

 開啟影片燈 (僅限影片模式)。

 選取閃光燈模式 (僅限影像)。

 啟動自動計時器 (僅限影像)。

 啟動連拍模式 (僅限影像)。

 選取色彩效果。

 調整白平衡。

 移至照片。

可用的選項會根據您所在的拍攝模式和畫面而有所不同。關閉相機時，設定即會還原為預設值。

若要自訂相機工具列，請選取選項 > 自訂工具列。

若要啟動隱藏的工具列，請按導覽鍵。

在使用閃光燈時，請保持安全距離。請勿近距離對人或動物使用閃光燈。在拍照時，請勿擋住閃光燈。

### 錄製影片

1. 如果相機處於影像模式，請從工具列中選取影片模式。

2. 若要開始錄製，請按下拍攝鍵。

3. 若要在任何時候暫停錄製，請選取暫停。選取繼續可恢復錄製。

4. 若要停止錄製，請選取停止。影片會自動儲存在“多媒體”中。錄製影片的長度上限需視可用的記憶體而定。

## 網際網路

您可以使用裝置來瀏覽網際網路以及公司的內部網路，並將新的應用程式下載及安裝至您的裝置。您也可以將裝置當做數據機使用，並將電腦連線至網際網路。

## 網路瀏覽器

使用網路瀏覽器應用程式，您可以在網際網路上依設計原貌瀏覽超文字標記語言 (HTML) 網頁。您也可以瀏覽專門為行動裝置所設計的網頁，並可使用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或無線標記語言 (WML)。

本裝置的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如果網頁在瀏覽期間顯示無法閱讀的字元，您可以嘗試選取  > 網路和選項 > 設定 > 網頁 > 預設編碼，以及對應的編碼。

若要瀏覽網路，您需要在裝置中設定網際網路存取點。

## 瀏覽網路

選取  > 網路。

 **快捷操作：**若要啟動瀏覽器，請在首頁畫面中按住 0。

若要瀏覽網路，請在書籤檢視中選取一個書籤，或是開始輸入網址 (會自動開啟  欄位)，然後選取移至。

有些網頁可能包含圖片和聲音等素材，需要大一點的記憶體容量才能觀看。若您的手機在載入這類網頁時發生記憶體不足的情形，手機將無法顯示網頁圖片。

若要在瀏覽網頁時不顯示圖片，以便節省記憶體並增加頁面載入速度，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頁 > 載入內容 > 只有文字。

若要輸入網址，請選取選項 > 移至 > 新網頁。



**秘訣：**瀏覽過程中，若要在書籤檢視中瀏覽儲存為書籤的網頁，請按 1，再選取某個書籤。

若要重新整理網頁內容，請選取選項 > 網頁選項 > 重新載入。

若要將目前的網頁儲存為書籤，請選取選項 > 網頁選項 > 存為書籤。

在瀏覽期間，若要檢視您曾經瀏覽過之網頁的快照，請選取返回 (只有在瀏覽器設定中已經啟動歷程記錄，並且目前瀏覽的網頁不是您所瀏覽的第一個網頁，才可使用此選項)。

若要允許或避免自動開啟數個視窗，請選取選項 > 網頁選項 > 封鎖彈出式視窗或選取允許彈出式視窗。

若要檢視捷徑鍵對應表，請選取選項 > 鍵盤捷徑。若要編輯捷徑鍵，請選取編輯。



**秘訣：**若要將瀏覽器最小化而不要結束應用程式或連線，請按結束鍵一次。如要結束連線，請按住結束鍵。

## 瀏覽器工具列

瀏覽器工具列可協助您選取最常使用的瀏覽器功能。

若要開啟工具列，請在網頁空白處按住導覽鍵。若要在工具列上移動，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若要選取功能，請按導覽鍵。

例如，您可從工具列中選取下列項目：

-  **最近瀏覽的網頁** — 查看您經常瀏覽的網址清單。

-  總覽 — 總覽目前的網頁。
-  依關鍵字搜尋 — 在目前的網頁上搜尋。
-  重新載入 — 重新整理網頁。
-  訂閱網路收取點 (如果有) — 在目前網頁中查看可用的網路收取點清單，並訂閱網路收取點。

## 瀏覽網頁

迷你縮圖和頁面總覽可幫助您瀏覽包含大量資訊的網頁。

若要啟動迷你縮圖，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一般 > 迷你縮圖 > 開。當您在大型網頁中捲動時，迷你縮圖便會開啟，並顯示頁面總覽。

若要在迷你縮圖中移動，請向左、右、上或下捲動。當您找到所要的位置時，請停止捲動。迷你縮圖隨即會消失，並且將您留在您所選取的位置。

當您瀏覽包含大量資訊的網頁時，您也可以使用頁面總覽來檢視該頁面中包含何種資訊。

若要查看目前網頁的總覽，請按 **8**。若要搜尋網頁上的一點，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再次按 **8** 可以放大網頁並檢視您想看的部分。

## 網路收取點和部落格

選取  > 網路。

網路收取點是網頁上的 XML 檔案，可用來分享最新的新聞頭條或部落格等。在網路、部落格及維基網頁上通常都可以找到。

如果網頁包含網路收取點，瀏覽器應用程式便可以自動偵測到。

如果有可用的網路收取點，若要訂閱收取點，請選取選項 > 訂閱網路收取點。

若要更新網路收取點，請在網路收取點檢視中，選取一個收取點以及選項 > 網路收取點選項 > 重新整理。

若要定義網路收取點是否會自動更新，請在網路收取點檢視中，選取選項 > 編輯 > 編輯。如果標記一或多個收取點，則無法使用此選項。

## 內容搜尋

選取  > 網路。

若要在目前的網頁內搜尋文字、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請選取選項 > 尋找關鍵字以及適當的選項。

若要移至下一個相符的結果，請向下捲動。

若要移至上一個相符的結果，請向上捲動。



**秘訣：** 若要搜尋目前網頁中的文字，請按 **2**。

## 下載和購買項目

您可以下載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項目。這些項目可能是免費提供或是需要購買。下載到裝置的項目會各自儲存在其相關的應用程式中，例如，下載的相片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



**重要：** 請只從可信任的來源安裝和使用應用程式，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若要下載項目：

1. 選擇該連結。
2. 請選取適當的選項以購買該項目 (例如購買)。
3. 詳細閱讀所有提供的資訊。

4. 若要繼續或取消下載，請選取適當的選項 (例如接受或取消)。

當您開始下載時，會顯示目前瀏覽階段正在下載和已完成下載的清單。

若要修改清單，請選取選項 > 下載詳細資訊。在清單中，選取一個項目以及選項可取消正在進行的下載，或開啟、儲存或刪除已完成的下載。

## 書籤

選取  > 網路。

您可以從清單或從最近瀏覽的網頁資料夾的書籤集合中選取網址。

如果您開始輸入網址， 欄位便會自動開啟。

 表示為預設存取點所定義的首頁。

若要移至新網頁，請選取選項 > 移至 > 新網頁。

若要傳送及加入書籤，或將書籤設定為首頁，請選取選項 > 書籤選項。

若要編輯、移動或刪除書籤，請選取選項 > 書籤管理。

## 清除快取記憶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手機的快取記憶體中。

快取記憶是一個記憶體位置，用於暫存資料。如果您嘗試存取或已存取過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請在每次使用後清除快取記憶。

若要清除快取記憶，請選取選項 > 清除私人資料 > 快取記憶。

## 結束連線

若要結束連線並關閉瀏覽器，請選取選項 > 退出。

若要刪除您瀏覽不同網頁後由網路伺服器所收集的相關資訊，請選取選項 > 清除私人資料 > **Cookie**。

## 連線安全性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  安全性指示符號，表示手機與國際網路間道或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已經過加密。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間道和內容伺服器 (或儲存所要求資源的地方) 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提供商會確保間道和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使用某些服務 (例如金融服務) 時可能需要安全性憑證。若伺服器識別未通過驗證，或者手機沒有正確的安全性憑證，手機會通知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重要：** 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本身無法提供任何保護；憑證管理必須包含正確、真實、可信的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都有使用期限。如果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裝置的目前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的確屬於該名擁有人。

## 網路設定

選取  > 網路 > 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一般設定

- **存取點** — 變更預設存取點。服務提供商可能會預先設定裝置的部分或所有存取點。您可能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它們。
- **首頁** — 定義首頁。
- **迷你縮圖** — 開啟或關閉迷你縮圖。迷你縮圖可協助網頁瀏覽。
- **歷程記錄** — 如果您選取開，若要在瀏覽時查看本次瀏覽期間所瀏覽的網頁清單，請選取返回。
-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 **Java/ECMA 指令碼** — 啟用或停用指令碼。
- **Java/ECMA 指令碼錯誤** — 選取是否要收到指令碼通知。

## 網頁設定

- **載入內容** — 選取是否要在瀏覽時載入影像及其他物件。如果您選取只有文字，稍後若要在瀏覽期間載入影像或物件，請選取選項 > 工具 > 載入影像。
- **預設編碼** — 如果文字字元未正確顯示，您可以根據目前網頁的語言選取另一種編碼。
- **封鎖彈出式視窗** — 允許或防止瀏覽時自動開啟不同的彈出式視窗。
- **自動重新載入** — 選取是否要在瀏覽時自動更新網頁。
- **字體大小** — 定義網頁所使用的字體大小。

## 保密設定

- **最近瀏覽的網頁** — 啟用或停用自動收集書籤。如果您要繼續將所瀏覽網頁的位址儲存至最近瀏覽的網頁資料夾中，但是要在書籤檢視中隱藏該資料夾，請選取隱藏資料夾。

- **儲存表單資料** — 選取是否要儲存您不同網頁表單中所輸入的密碼資料或資料，以便在下次開啟該網頁時使用。
- **Cookie** — 啟用或停用 Cookie 的接收和傳送。

## 網路收取點設定

- **自動更新的存取點** — 選取更新所要使用的存取點。只有在自動更新啟動時，才能使用此選項。
- **漫遊時更新** — 選取是否要在漫遊時自動更新網路收取點。只有在自動更新啟動時，才能使用此選項。如需漫遊費用的詳細資訊，請諮詢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

## 將電腦連線至網路

您可以使用您的裝置將電腦連線至網路。

1. 將資料傳輸線連接至裝置和電腦的 USB 插口。
2. 選取連結電腦至網路。必要的軟體會自動從裝置安裝至電腦。
3. 接受電腦上的安裝。若出現提示，也接受連線。當網路連線建立完成時，電腦上的網路瀏覽器便會開啟。

您必須擁有電腦的系統管理員權限，並且啟用電腦中的自動執行選項。

## 線上分享

### 關於線上分享

選取  > 應用程式 > 線上分享。

透過線上分享，您可以從裝置將影像、影片及聲音檔發表到相容的線上分享服務，例如相簿或部落格。您也可以檢視及傳送評論到這些服務中的文章，以及下載內容到您的相容 Nokia 裝置。

支援的內容類型及線上分享服務可能會因實際情況而有所不同。

## 申請服務

選取  > 應用程式 > 線上分享。

若要申請線上分享服務，請移至服務提供商的網站，確認您的 Nokia 裝置是否與該服務相容。依照網站上的指示建立帳號。您會收到在裝置上設定帳號所需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1. 若要啟動服務，請開啟裝置中的線上分享應用程式，選取一項服務以及選項 > 啟動。
2. 允許裝置建立網路連線。當詢問您網際網路存取點時，請從清單中選取一個存取點。
3. 依照服務提供商網站上的指示登入您的帳號。

在線上分享服務中的 Nokia 服務是免費的。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會針對透過網路所傳輸的任何數據進行收費。如需協力廠商服務的可用性及費用和數據傳輸費用之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或相關的協力廠商。

## 發表文章

選取  > 應用程式 > 線上分享。

若要在服務中發表多媒體檔案，請選取一項服務以及選項 > 新發表。如果線上分享服務提供發表檔案的頻道，請選取所要的頻道。

若要在文章中加入影像、影片或聲音檔，請選取選項 > 插入。

若要在文章中加入標題或描述，請直接在欄位中輸入文字 (若可使用)。

若要在文章中加入標籤，請選取標籤：。

若要選取是否發表檔案中所包含的位置資訊，請選取位置：。

若要設定檔案的隱私等級，請選取隱私：。若要允許所有人檢視您的檔案，請選取公開。若要限制他人查看您的檔案，請選取私人。您可以在服務提供商的網站上定義預設值設定。

若要將文章傳送到服務，請選取選項 > 上傳。

## Nokia 影片中心



您可以使用 Nokia 影片中心 (系統服務)，利用封包數據連線，從相容的網際網路影片服務下載和線上播放影片。您可以將影片從相容的電腦傳輸至裝置，並且在影片中心觀看這些影片。

使用封包數據存取點下載影片時，可能會透過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的資料。請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取得資料發送費用的相關資訊。

您的裝置可能已有預先設定好的服務。

服務提供商可能會提供免費或付費的內容。請查詢服務的計費方式，或洽詢服務提供商。

## 觀看與下載影片

### 連線至影片服務

1. 選取  > 應用程式 > 影片中心。
2. 若要連線至服務以安裝影片服務，請選取影片目錄，並從服務目錄中選取所需的影片服務。



**秘訣：** 您可以在多媒體功能表中的電視與影片標籤上存取影片服務。

## 觀看影片

若要瀏覽已安裝的影片服務內容，請選取影片收取點。

某些影片服務的內容會區分成不同類別。若要瀏覽影片，請選取類別。

若要搜尋服務中的影片，請選取影片搜尋。並非所有的服務都有搜尋功能。

某些影片可以在線上播放，但是有些影片必須先下載到您的裝置。若要下載影片，請選取選項 > 下載。如果您退出應用程式，下載仍會繼續在背景執行。下載的影片會儲存在我的影片中。

若要在線上播放影片或觀看已下載的影片，請選取選項 > 播放。當影片正在播放時，您可以使用選擇鍵及導覽鍵來控制播放器。若要調整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恢復下載 — 重新繼續暫停或失敗的下載。
- 取消下載 — 取消下載。
- 預覽 — 預覽影片。
- 收取點詳細資訊 — 檢視影片的相關資訊。
- 重新整理清單 — 重新整理影片清單。
- 在瀏覽器中開啟連結 — 在網路瀏覽器中開啟連結。

## 排程下載

設定應用程式自動下載影片時，可能會透過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的資料。如需數據傳輸費率相關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若要在服務中排定自動下載

影片的時間，請選取選項 > 排程下載。影片中心每天都會依照您定義的時間自動下載新影片。

若要取消已排程的下載，請選取手動下載做為下載方式。

## 搜尋

選取  > 搜尋。

搜尋讓您可以使用不同的網際網路搜尋服務來尋找和連線至本地服務、網站及影像等內容。內容及服務的可用與否可能會有所不同。

# Ovi 服務

Nokia Ovi 套件提供全新且更易於使用的方法，用以操作 Nokia 電腦軟體。電腦應用程式讓您僅用單一視窗就能輕鬆存取您電腦、Nokia 裝置和 Ovi 上的檔案。

## 造訪 Ovi

Ovi 包含了 Nokia 提供的服務。有了 Ovi，您可以建立電子郵件帳號、與親友分享您的影像和影片、在地圖上規劃行程並檢視位置、將遊戲、應用程式、影片和鈴聲下載至您的裝置，以及購買音樂等等。可用的服務可能會因地區而有所不同，且部分語言可能無法支援。

存取服務 — 移至 [www.ovi.com](http://www.ovi.com)，並註冊您自己的 Nokia 帳號。

如需如何使用服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各項服務的支援頁面。

## 關於 Ovi 商店

在 Ovi 商店中，您可以將行動遊戲、應用程式、影片、影像及鈴聲下載到您的裝置。有些項目是免費的；其他項目則必須使用您的信用卡購買或經由電話帳單付費。Ovi 商店可根據您的喜好及位置，提供與您行動裝置相容的內容。

Ovi 商店中的內容可區分為下列類別：

- 推薦
- 遊戲
- 個人化
- 應用程式

- 聲音和影片

# 個人化

## 佈景主題

### 變更螢幕佈景主題



選取 > 設定 > 佈景主題。

若要變更所有應用程式中使用的佈景主題，請選取一般。

若要變更主功能表中使用的佈景主題，請選取功能表檢視。

若要變更首頁畫面中使用的佈景主題，請選取待機佈景主題。

若要變更首頁畫面的背景影像，請選取桌面圖案。

若要選取螢幕保護動畫，請選取螢幕保護。

若要開啟或關閉佈景主題效果，請選取一般 > 選項 > 佈景主題效果。

### 下載佈景主題

若要下載佈景主題，請選取一般 > 下載佈景主題。輸入要下載佈景主題的來源連結。下載佈景主題後，您就可以預覽、啟動或編輯該佈景主題。

若要預覽佈景主題，請選取選項 > 預覽。

若要開始使用所選取的佈景主題，請選取選項 > 套用。

## 操作模式

選取 > 設定 > 操作模式。

您可以為不同事件、環境或號碼分組，調整及自訂鈴聲、提示聲以及其他裝置鈴聲。使用中的操作模式會顯示在首

頁畫面的螢幕頂端。不過，如果使用中的是標準操作模式，則只會顯示今天的日期。

若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新增，並定義設定。

若要自訂操作模式，請選取一個操作模式以及選項 > 個人化選擇。

若要變更操作模式，請選取操作模式以及選項 > 啟動。離線操作模式可防止裝置意外地開機、傳送或接收訊息，或使用藍牙連線方式、GPS 或 FM 收音機；當選取該操作模式時，它也會關閉所有可能使用中的網際網路連線。離線操作模式不會防止您在稍後建立藍牙連線，或者重新啟動 GPS 或 FM 收音機，因此在建立及使用這些功能時，請遵守所有適用的安全要求。

若要設定讓操作模式在一段特定時間內啟動 (24 小時以內)，請捲動至該操作模式，選取選項 > 定時並設定時間。一旦超過設定的時間，裝置就會切換回先前未定時的操作模式。如果操作模式已定時，首頁畫面中會顯示 。您無法將離線操作模式設定為定時。

若要刪除您建立的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刪除操作模式。您無法刪除預先定義的操作模式。

# 時間管理

## 行事曆

### 關於行事曆

選取  > 行事曆。

您可以使用行事曆建立及檢視排程事件和約會，並在不同的行事曆檢視之間切換。

在月檢視中，行事曆項目會以三角形標示。年度紀念日項目也會以驚嘆號標示。選取日期的項目會以清單顯示。

若要開啟行事曆項目，請選取行事曆檢視及項目。

每當您看見  圖示時，請向右捲動即可存取可用動作的清單。若要關閉清單，請向左捲動。

### 建立行事曆項目

選取  > 行事曆。

您可以建立下列類型的行事曆項目：

- 會議項目會提醒您特定日期和時間的事件。
- 會議要求是可讓您寄送給參與者的邀請。在您建立會議要求之前，您必須先在裝置中設定相容的信箱。
- 備忘項目與一整天而非特定時間相關。
- 年度紀念日項目可在生日和特殊日期提醒您。這些項目與特定日期相關，但是沒有指定當天的特定時間。年度紀念日項目每年會重複一次。
- 待辦事項項目可提醒您包含到期日的工作，但是沒有指定當天的特定時間。

若要建立行事曆項目，請選取一個日期，選項 > 新增項目以及項目類型。

若要設定會議項目的優先順序，請選取選項 > 優先順序。

若要定義在同步處理時如何處理項目，如果行事曆為線上可見，選取私人可隱藏會議項目以避免被其他檢閱者看見；選取公開則可讓檢閱者看見，或選取無不將項目複製到您的電腦。

若要將某個項目傳送到相容裝置，請選取選項 > 傳送。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的會議要求，請選取選項 > 加入參與者。

### 建立會議要求

選取  > 行事曆。

在您建立會議要求之前，您必須先為裝置設定相容的信箱。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

1.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請選取一個日期和選項 > 新增項目 > 會議要求。
2. 輸入必須參與者的名稱。若要從您的連絡人清單中新增姓名，請先輸入幾個字元，然後從建議的符合項目中選取。若要新增選擇性參與者，請選取選項 > 加入參與者。
3. 輸入主旨。
4. 輸入開始和結束的時間及日期，或選取整日活動。
5. 輸入地點。
6. 如有必要，請設定項目的鬧鈴。
7. 若是重複舉行的會議，請設定重複時間，然後輸入結束日期。

## 8. 輸入說明。

若要設定會議要求的優先順序，請選取選項 > 優先順序。

若要傳送會議要求，請選取選項 > 傳送。

## 行事曆檢視

選取  > 行事曆。

您可以在下列檢視之間切換：

- 月檢視會顯示目前的月份以及選取日期的行事曆項目清單。
- 週檢視會在七個日期方塊內顯示所選取那一週的事件。
- 日檢視會顯示選取日期的事件，並根據其開始時間以時段進行分組。
- 待辦事項檢視會顯示所有待辦事項項目。
- 議程檢視會顯示選取日期的事件清單。

若要變更檢視，請選取選項 > 變更檢視及所要的檢視。

 秘訣：若要開啟週檢視，請選取週數。

若要移動至月檢視、週檢視、日檢視及議程檢視的後一天或前一天，請選取所要的日期。

若要變更預設檢視，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預設檢視。

## 農曆

選取  > 行事曆。

若要使用農曆功能，裝置語言必須設定為中文。

若要檢視目前反白顯示日期的詳細農曆資訊，請選取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並開啟農曆。

當您返回行事曆檢視時，農曆資訊會顯示在控制列中。若要在彈出式視窗中檢視更詳細的農曆資訊，請選取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只有在開啟農曆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 鬧鈴

選取  > 應用程式 > 時鐘。

若要檢視已啟動和未啟動的鬧鈴，請開啟鬧鈴標籤。若要設定新鬧鈴，請選取選項 > 新鬧鈴。依需要定義重覆的時間。如果鬧鈴已啟動，便會顯示 .

若要關閉鬧鈴，請選取停止。若要停止鬧鈴達某段時間，請選取重響。如果到達預定鬧鈴時間時裝置處於關機狀態，裝置會自動開機並發出鬧鈴聲。

 秘訣：在您設定重響後，若要定義鬧鈴再次響起的时间，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鬧鈴重響時間。

若要取消鬧鈴，請選取選項 > 取消鬧鈴。

若要變更時間、日期與時鐘類型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時鐘設定

選取選項 > 設定。

若要變更時間或日期，請選取時間或日期。

若要變更在首頁畫面中顯示的時鐘類型，請選取時鐘類型 > 指針式時鐘或數位式時鐘。

若要允許行動電話系統更新裝置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系統服務)，請選取時間自動更新 > 開。

若要變更鬧鈴鈴聲，請選取鬧鈴鈴聲。

# 辦公室應用程式

## PDF 閱讀程式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Adobe PDF**。

您可以使用 PDF 閱讀程式在裝置螢幕上閱讀 PDF 文件、搜尋文件中的文字、修改設定 (例如縮放比例及頁面檢視)，以及使用電子郵件傳送 PDF 檔案。

## 辭典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辭典**。

若要將字彙從一種語言翻譯成另一種語言，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在您輸入文字時，要翻譯字彙的建議即會顯示。若要翻譯字彙，請從清單中選取字彙。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聆聽 — 聆聽所選取的字彙。
- 記錄 — 從目前的視窗尋找之前翻譯的字彙。
- 語言 — 變更來源或目標語言。
- 語言 — 從網際網路下載語言，或從辭典移除語言。您無法從辭典移除英語。除了英語之外，您還可以安裝另外兩種語言。
- 語音 — 編輯語音功能設定。您可以調整語音的速度及音量。

## 關於 Quickoffice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Quickoffice**。

Quickoffice 包括檢視 Microsoft Word 文件的 Quickword、檢視 Microsoft Excel 工作表的 Quicksheet、檢視 Microsoft PowerPoint 簡報的 Quickpoint，以及用來購買軟體的

Quickmanager。您可以使用 Quickoffice 來檢視 Microsoft Office 2000、XP 和 2003 文件 (DOC、XLS 和 PPT 檔案格式)。如果您有編輯器版本的 Quickoffice，您還可以編輯檔案。

並非所有檔案格式或功能均可支援。

## 換算器

使用換算器，您可以將度量衡從某個單位換算成另一個單位。

換算器的精確度有限，並且可能發生進位錯誤。

## 貨幣換算器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換算器**。

選取類型 > 貨幣。在您進行貨幣換算之前，您必須先選取基準貨幣並加入兌換匯率。預設的基準貨幣為本國。基準貨幣的匯率永遠都是 1。

1. 選擇選項 > 匯率。
2. 貨幣項目的預設名稱為外國。若要重新命名貨幣，請選取選項 > 重新命名貨幣。
3. 加入貨幣的兌換匯率，並選取完成。
4. 在另一個單位欄位中，選取您要換算的目標貨幣。
5. 在第一個數值欄位中，輸入您要換算的值。另一個數值欄位會自動顯示換算後的值。

要變更基準貨幣，請選擇選項 > 匯率、貨幣以及選項 > 設定為基準貨幣。

當您變更基準貨幣時，您必須輸入新的兌換匯率，因為先前設定的所有匯率都會被清除。

## 換算度量衡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換算器。

1. 在類型欄位中，選取您要使用的度量衡。
2. 在第一個單位欄位中，選取您要換算的來源單位。
3. 在另一個單位欄位中，選取您要換算的目標單位。
4. 在第一個數值欄位中，輸入您要換算的值。  
另一個數值欄位會自動顯示換算後的值。

## 計算機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計算機。

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若要執行計算，請輸入計算的第一個數字。從函數圖中選取函數，例如加或減。輸入計算的第二個數字，然後選取  $=$ 。計算機會依照輸入的順序執行運算。計算結果會保留在編輯器欄位中，可以做為新運算的第一個數字。

裝置會將最後一次計算的結果儲存在記憶體中。結束計算機應用程式或關閉裝置並不會清除記憶體。若要在下次開啟計算機應用程式時，叫出前次儲存的結果，請選取選項 > 上回計算結果。

若要儲存數字或計算結果，請選取選項 > 記憶體 > 儲存。

若要從記憶體中擷取運算結果以供計算時使用，請選取選項 > 記憶體 > 重現記憶。

## 隨身備註

隨身備註可讓您建立包含影像及聲音或影片的備註。您也可以將備註與連絡人連結。在與該連絡人通話時，便會顯示該備註。

## 建立並編輯備註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隨身備註。

若要建立備註，請開始進行撰寫。

若要編輯備註，請選取備註以及選項 > 編輯選項。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插入 — 插入影像、聲音檔、影片、名片、網路書籤和檔案。
- 插入新物件 — 將新的項目加入備註。您可以錄製聲音和影片檔，並拍攝影像。
- 傳送 — 傳送備註。
- 將備註與通話連結 — 選取新增連絡人將備註連結至連絡人。撥打電話給連絡人或接到連絡人的來電時，便會顯示備註。

## 設定隨身備註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隨身備註和選項 > 設定。

若要選取儲存備註的位置，請選取使用的記憶體及所要的記憶體。

若要變更隨身備註的版面配置，或是以清單檢視備註，請選取變更檢視 > 圖示或清單。

若要在通話中於背景檢視備註，請選取通話中顯示備註 > 是。



**秘訣：**如果您暫時不想在通話中檢視備註，請選取通話中顯示備註 > 否。這樣一來，就不需要移除備註與連絡人名片之間的連結。

## 記事本



### 編寫備註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記事本。若要編寫備註，請開始輸入文字。隨即會自動開啟備註編輯器。

您可以將收到的純文字檔案 (.txt 檔案格式) 儲存在記事本中。

### 管理備註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記事本。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開啟 — 開啟該備註。
- 傳送 — 將備註傳送至另一部相容裝置。
- 刪除 — 刪除備註。您也可以一次刪除多個備註。若要標記所要刪除的每個備註，請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並刪除這些備註。
- 同步處理 — 與相容裝置上的相容應用程式同步處理備註，或定義同步處理設定。

## ZIP 管理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ZIP 管理員。

透過 ZIP 管理，您可以建立新的封存檔以儲存壓縮過的 ZIP 格式檔案、將一個或多個壓縮的檔案或目錄加入至封存檔，並且可設定、清除或變更受保護之封存檔的封存密碼，以及變更壓縮層級等設定和檔案名稱編碼。

您可以將封存檔儲存在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

# 設定

## 應用程式設定

選取  > 設定 > 設定和應用程式。

從清單選取一個應用程式以調整其設定。

## 裝置和 SIM 卡安全性

選取  > 設定 > 設定 > 一般 > 安全性。

若要變更 PIN 碼，請選取手機與 SIM 卡 > PIN 碼。新密碼的長度必須為 4 到 8 位數。PIN 碼是與 SIM 卡一起提供，可保護您的 SIM 卡，避免未經授權的使用。在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後，此密碼便會被封鎖，您必須使用 PUK 碼來解除封鎖，才能再次使用 SIM 卡。

若要設定鍵盤在定義的時限後自動鎖定，請選取手機與 SIM 卡 > 按鍵自動鎖定時限。

若要設定裝置在逾時時限後自動鎖定，並且只有在輸入正確的鎖定密碼後才能使用，請選取手機與 SIM 卡 > 手機自動鎖定時限。輸入逾時時限的長度 (以分鐘為單位)，或選取無以關閉自動鎖定功能。當裝置鎖定時，您仍然可以接聽來電，並且可能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若要變更鎖定密碼，請選取手機與 SIM 卡 > 鎖定密碼。預設的鎖定密碼為 12345。輸入目前的密碼，然後再輸入兩次新密碼。新密碼的長度必須為 4 到 255 個字元。英數 (大寫及小寫) 字元皆可使用。裝置會通知您鎖定密碼是否為正確的格式。

## 一般配件設定

選取  > 設定 > 設定和一般 > 行動週邊產品。

對於大部分的配件，您都可以進行下列操作：

若要定義將配件連接到裝置時啟動的操作模式，請選取該配件以及預設操作模式。

若要讓裝置在連接配件時，於來電 5 秒後自動接聽，請選取自動接聽 > 開。如果在所選取的操作模式中將鈴聲類型設定為嗶一聲或無聲，自動接聽便會關閉。

若要讓裝置在連接配件時開啟燈光，請選取燈光 > 開。

## 還原原始設定

若要還原裝置的原始設定，請選取  > 設定 > 設定和一般 > 原廠設定。您需要裝置的鎖定密碼，才能將原始設定還原。在重設之後，裝置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來開機。

# 資料管理

## 安裝或移除應用程式

### 安裝應用程式

選取  > 應用程式 > 安裝 > 程式管理。

您可以將安裝檔案從相容的電腦傳輸至裝置、在瀏覽期間下載檔案，或透過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附件接收檔案，或者使用其他連線方式 (例如藍牙連線) 接收檔案。您可以使用 Nokia Ovi 套件中的 Nokia 應用程式安裝程式，將應用程式安裝至裝置。

程式管理中的圖示意義如下：

 SIS 或 SISX 應用程式

 Java™ 應用程式

 **重要：** 請只從可信的來源安裝和使用應用程式，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在安裝之前，請注意下列事項：

- 若要檢視應用程式類型、版本號碼及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請選取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若要顯示應用程式的安全性憑證詳細資訊，請選取詳細資訊： > 憑證： > 檢視詳細資訊。
- 如果您安裝了包含現有應用程式的更新或修復的檔案，只有在您有原始安裝檔案或已移除之軟體套件的完整備份副本時，才能還原原始的應用程式。若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移除應用程式，並從原始安裝檔案或備份副本再次安裝應用程式。

安裝 Java 應用程式需要 JAR 檔案。若找不到這個檔案，裝置可能會要求您下載該檔案。如果您未定義應用程式存取點，裝置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 JAR 檔案時，可能必須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才能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若要安裝軟體或應用程式，請執行下列動作：

1. 若要找出安裝檔案，請選取  > 應用程式 > 安裝 > 程式管理。或者，使用檔案管理搜尋安裝檔案，或選取訊息 > 收件匣，並開啟包含安裝檔案的訊息。
2. 在應用程式管理中，選取選項 > 安裝。在其他應用程式中，選取安裝檔案以開始安裝。

在安裝期間，裝置會顯示安裝進度的相關資訊。如果您安裝沒有數位簽名或憑證的應用程式，裝置會顯示警告。只有在您確定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安全無虞時，才可以繼續安裝。

若要啟動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在功能表中找出該應用程式，然後選取該應用程式。

若要查看已安裝或移除哪些軟體套件以及時間，請選取選項 > 檢視記錄。

 **重要：** 您的裝置僅支援一種防毒應用程式。如果安裝一種以上的防毒應用程式，可能會影響裝置的效能和操作，或使得裝置無法運作。

當您在相容的記憶卡上安裝應用程式之後，安裝檔案 (.sis 或 .sisx) 會保留在手機記憶體中。這些檔案可能會佔用大量的記憶體，使您無法儲存其他檔案。如果 .sis 檔案是訊息中的附件，請從訊息收件匣中將此訊息刪除。

##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選取  > 應用程式 > 安裝 > 程式管理。

捲動至軟體套件，然後選取選項 > 移除。選取是進行確認。

若移除了軟體，只有在您擁有該軟體的原始軟體套件或完整備份的情況下，才能重新安裝。若移除了軟體套件，您可能再也無法開啟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如果另一個軟體套件在執行時必須依賴移除的軟體套件，則可能會停止運作。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已安裝之軟體套件的說明文件。

## 應用程式管理設定

選取  > 應用程式 > 安裝 > 程式管理。

選取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軟體安裝** — 選取是否可安裝沒有已驗證之數位簽章的 Symbian 軟體。
- **連線憑證檢查** — 在安裝應用程式之前先檢查連線憑證。
- **預設網址** — 設定在檢查連線憑證時所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 Java 應用程式可能需要傳送訊息或建立網路連線至特定存取點，才能下載其他資料或元件。

## 檔案管理

### 關於檔案管理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您可以使用檔案管理來瀏覽、管理及開啟檔案。

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情況而有所不同。

若要對映或刪除磁碟機，或是定義連接到手機的相容遠端磁碟機的設定，請選取選項 > 遠端磁碟機。

## 尋找和整理檔案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若要尋找檔案，請選取選項 > 尋找。請輸入符合檔案名稱的搜尋詞彙。

若要移動和複製檔案及資料夾，或建立新的資料夾，請選取選項 > 組織。



**快捷操作：**若要即刻將動作套用在多個項目上，請標記該項目。若要標記或取消標記項目，請按 #。

## 將檔案備份至記憶卡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若要將檔案備份至記憶卡，請選取您要備份的檔案類型，然後選取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請確認您的記憶卡有足夠的可用記憶體，可備份您所選擇的檔案。

## 管理記憶卡

選取  > 應用程式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只有當手機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時，這些選項才可使用。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記憶卡選項** — 重新命名或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密碼** — 設定密碼以保護記憶卡。
- **取消鎖定記憶卡** — 解除鎖定記憶卡。

## 裝置管理

### 遠端設定檔

選取  > 設定 > 裝置管理。

您可以使用裝置管理來遠端管理裝置上的設定、資料和軟體。

您可以連線至伺服器，並接收裝置的設定檔設定。您可以從服務提供商和公司資訊管理部門，接收伺服器操作模式和不同的設定檔設定。設定檔設定可能包含了裝置中不同應用程式所使用的連線和其他設定。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情況而有所不同。

當裝置設定需要更新時，遠端設定檔連線通常是由伺服器啟動。

若要建立新的伺服器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伺服器操作模式 > 選項 > 新伺服器操作模式。

您可以從服務提供商處收到包含於設定檔訊息中的這些設定。若沒有，請定義下列項目：

- 伺服器名稱 — 輸入設定檔伺服器的名稱。
- 伺服器識別碼 — 輸入用來識別設定檔伺服器的唯一識別碼。
- 伺服器密碼 — 輸入可讓伺服器識別裝置的密碼。
- 連結類型 — 選取慣用的連線類型。
- 存取點 — 選取用來連線的存取點，或建立新的存取點。您也可以選擇在每次啟動連線時，要求選取存取點。只有當您已選取網際網路做為傳輸方式時，才可使用這項設定。
- 主機位址 — 輸入設定檔伺服器的網址。
- 通訊埠 — 輸入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 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 輸入用於設定檔伺服器的使用者識別碼和密碼。

- 允許設定檔 — 選取是，以允許伺服器起始設定檔連結。
-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 如果不要伺服器在起始設定檔連結時要求確認，請選取是。
- 系統驗證 — 選取是否要使用 http 驗證。
- 系統使用者名稱和系統密碼 — 輸入用於 http 驗證的使用者識別碼和密碼。只有當您已選取要使用系統驗證時，才可使用這項設定。

若要連線至伺服器並接收裝置的設定檔設定，請選取選項 > 啟動設定檔。

若要檢視所選取操作模式的設定檔記錄，請選取選項 > 檢視記錄。

若要透過無線傳輸更新裝置軟體，請選取選項 > 設定。更新並不會清除您的設定。當您在裝置上收到更新套件時，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操作。當安裝完成時，您的裝置會重新啟動一次。下載軟體更新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的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在開始更新之前，請確認裝置的電池仍有充足的電力，或是接上充電器。

## 更新裝置軟體

軟體更新可能包括裝置在購買時尚未擁有的新功能以及增強功能。更新軟體也能夠改善裝置的性能。

Nokia 軟體更新程式是能夠讓您更新裝置軟體的電腦應用程式。若要更新裝置的軟體，您需要相容的電腦、寬頻網際網路存取，以及將裝置連接到電腦的相容 USB 數據傳輸線。

若要取得詳細資訊、查看最新軟體版本的注意事項，以及下載 Nokia 軟體更新程式應用程式，請參閱

[www.nokia.com.tw/softwareupdate](http://www.nokia.com.tw/softwareupdate) 或是您當地的 Nokia 網站。

若要更新裝置軟體，請執行下列動作：

1. 下載 Nokia 軟體更新程式應用程式並且安裝至您的電腦。
2. 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將裝置與電腦連接，然後啟動 Nokia 軟體更新程式應用程式。Nokia 軟體更新程式應用程式會引導您備份檔案、更新軟體以及還原您的檔案。

# 連線方式

## 連線方式安全性

諾基亞知道安全和可靠對您的手機來說是非常重要的。

諾基亞提醒您：經由來源不明的任何形式(如藍牙、多媒體訊息、紅外線或者手機傳輸線)所收到的訊息都可能對您的個人電腦或手機有害，為了使您的手機得到最佳的防護，諾基亞建議您：

- 平時應關閉藍牙功能(若有的話)；
- 接收不明來源的文件時(如藍牙文件或多媒體訊息)要特別謹慎；
- 對於來源不明的手機程式請不要安裝；
- 下載手機鈴聲、手機遊戲等應用程式，請至知名品牌網站(如諾基亞的軟體庫)，以提供您安全可靠的應用軟體。

以上僅為提示訊息，相關功能及組態可能視手機型號而不同。

## 從其他裝置傳輸內容

選取  > 設定 > 手機轉換。

您可以使用手機轉換應用程式，在兩個相容的 Nokia 裝置之間傳輸內容(例如通訊錄)。

可傳輸的內容類型視您要傳輸內容的裝置型號而定。如果另一個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也可以在其他裝置與您的裝置之間同步處理資料。如果另一個裝置不相容，您的裝置會通知您。

如果另一個裝置必須使用 SIM 卡才能開機，您可以將您的 SIM 卡插入該裝置中。如果未插入 SIM 卡就將裝置開機，則會自動啟動離線操作模式。

## 傳輸內容

若是第一次從其他裝置擷取資料：

1. 選取您要用來傳輸資料的連線類型。兩個裝置都必須支援選定的連線類型。
2. 選取您要傳輸內容的裝置。您會收到在裝置中輸入密碼的要求。請輸入密碼(1-16 位數)，並選取確定。在另一個裝置上輸入相同的密碼，並選取確定。裝置會開始配對。

對於某些裝置型號，手機轉換應用程式會以訊息的方式傳送至另一個裝置。若要在另一個裝置上安裝手機轉換應用程式，請開啟該訊息，並依照指示進行操作。

3. 從裝置中選取要從另一個裝置傳輸的內容。

內容會從另一部裝置的記憶體傳輸到您裝置上的對應位置。

傳輸時間須視所要傳輸的資料量而定。您可以取消傳輸，稍候再繼續。

同步處理是雙向進行，因此兩個裝置中的資料都會相同。如果從其中一個裝置刪除某個項目，在進行同步處理時，也會刪除另一個裝置中的同一個項目；您無法透過同步處理還原刪除的項目。

若要檢視上一次傳輸的記錄，請在主檢視中捲動到捷徑以及選項 > 檢視記錄。

## 電腦連線

您可以將行動裝置與各種相容的電腦連線及資料通訊應用程式搭配使用。使用 Nokia Ovi 套件，您就可以在裝置及相容電腦之間傳輸檔案及影像等項目。

如需關於 Ovi 套件及下載連結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ovi.com](http://www.ovi.com)。

## 藍牙

### 關於藍牙

藍牙技術可讓電子裝置在 10 公尺 (33 英呎) 的範圍內進行無線連線。藍牙連線可用來傳送影像、視訊、文字、名片、行事曆備註，或與其他使用藍牙技術的裝置進行無線連線。

由於使用藍牙技術的裝置是透過無線電波進行通訊，因此裝置間並不需要在視線範圍之內。兩個裝置只需要在 10 公尺的範圍內即可連線，但可能會受到障礙物 (例如牆壁) 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

您一次可以啟動數個藍牙連線。例如，如果裝置已連線至耳機，您也可以同時傳輸檔案至其他相容裝置。

此裝置符合藍牙規格 2.0 + EDR，可支援下列模式：進階音訊分發、影音遠端控制、基本影像、基本列印、裝置識別、撥號網路、檔案傳輸、一般影音分發、一般存取、一般物件交換、免持聽筒、(人性介面裝置) 耳機、物件推送、通訊錄存取、序列埠及 SIM 卡存取。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牙技術的裝置之間的互通性，請為本裝置使用諾基亞認可的配件。若要使用其他藍牙裝置，請向該裝置製造商查詢，以了解該藍牙裝置與本裝置的相容性。

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 安全性提示

當您不使用藍牙連線方式時，請選取藍牙 > 關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隱藏模式。

請勿與不明裝置配對。

## 使用藍牙傳送與接收資料

選取  > 設定 > 連線方式 > 藍牙。

- 第一次啟動藍牙連線時，系統會要求命名您的裝置。如果鄰近區域有多個藍牙裝置，請為裝置指定唯一的名稱，以易於辨識。
- 選取藍牙 > 開。
- 選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開放模式或定義時限。如果選取定義時限，您必須定義讓其他裝置可看到您裝置的時間。現在，其他持有使用藍牙技術之裝置的使用者，也可以看見您的裝置和您所輸入的名稱了。
- 開啟您要傳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
- 選取該項目以及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牙。裝置會搜尋並列出範圍內使用藍牙技術的其他裝置。



**秘訣：**如果您先前曾使用藍牙連線傳送資料，則會顯示先前的搜尋結果清單。若要搜尋更多藍牙裝置，請選取其他裝置。

- 選取您想要連線的裝置。如果需要與其他裝置配對才能傳輸資料，系統會要求您輸入識別碼。

當連線建立後，便會顯示傳送資料中。

訊息應用程式中的附件備份資料夾不會儲存使用藍牙連線方式所傳送的訊息。

若要使用藍牙連線接收資料，請選取藍牙 > 開以及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開放模式以接收來自未配對裝置的資料，或選取隱藏模式只接收來自已配對裝置的資料。透過藍牙連線接收資料時，根據目前使用中之操作模式的設定，裝置會發出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包含資料的訊息。如果接受，就會將訊息放置於訊息應用程式中的收件匣資料夾。



**秘訣：**您可以使用相容的設備 (可支援「檔案傳輸操作模式用戶端」服務，例如筆記型電腦) 來存取裝置或記憶卡中的檔案。

當傳送或接收資料之後，藍牙連線會自動中斷。只有 Nokia Ovi 套件和部分配件 (例如耳機) 會保持連線，即使處於未使用狀態也一樣。

## 配對裝置

選取 > 設定 > 連線方式 > 藍牙。

開啟已配對裝置標籤。

配對前，請先決定自己的識別碼 (1-16 位數)，並要求另一個裝置的使用者使用相同的識別碼。不含使用者介面的裝置擁有固定的識別碼。只有在第一次與裝置連線時，才需要識別碼。配對後，即可授權讓裝置自行連線。配對和授權連線可更快且更輕鬆地進行連線，因為您不必在每次建立連線時，接受已配對裝置之間的連線。

遠端 SIM 卡存取的識別碼必須為 16 位數。

1. 選取選項 > 新配對裝置。裝置會開始搜尋範圍內的藍牙裝置。如果您先前曾使用藍牙連線傳送資料，則會顯示先前的搜尋結果清單。若要搜尋更多藍牙裝置，請選取其他裝置。
2. 選取要配對的裝置，並輸入識別碼。您也必須在另一個裝置上輸入相同的識別碼。
3. 選取是讓您的裝置與其他裝置自動連線，或選取否在每次嘗試連線時手動確認連線。配對後，會將裝置儲存到已配對裝置頁面。

若要為已配對裝置指定暱稱，請選取選項 > 指定簡稱。暱稱只會顯示在您的裝置中。

若要刪除配對，請選取您想要刪除配對的裝置以及選項 > 刪除。若要刪除所有配對，請選取選項 > 全部刪除。如果您目前已連線至某個裝置，並取消與該裝置的配對，則會立即移除配對，連線也會結束。

若要允許已配對裝置自動連線至您的裝置，請選取設定為已授權。不需事先通知，即可讓裝置與其他裝置連線。無須個別同意與授權即可進行連線。您可以將這種狀態用於屬於自己的裝置 (例如自己的相容耳機或電腦)，或屬於可信任的朋友的裝置。如果您想要每次分別接受來自其他裝置的連線要求，請選取設為未授權。

若要使用藍牙音訊配件，例如藍牙免持聽筒或耳機，則您需要將裝置與配件進行配對。若要取得識別碼和進一步的說明，請參閱配件的用戶指南。若要連線至音訊配件，請開啟該配件。有些音訊配件會自動與您的裝置連線。若使用其他配件，請開啟已配對裝置標籤，選取配件，然後選取選項 > 連線至聲音裝置。

## 封鎖裝置

選取 > 設定 > 連線方式 > 藍牙。

若要封鎖其他裝置與您的裝置建立藍牙連線，請開啟已配對裝置標籤。選取您想要封鎖的裝置以及選項 > 封鎖。

若要將裝置解除封鎖，請開啟封鎖的裝置標籤，並選取選項 > 刪除。若要將所有已封鎖的裝置解除封鎖，請選取選項 > 全部刪除。

若您拒絕了來自另一個裝置的配對請求，將會詢問您是否要封鎖該裝置未來所有的連線請求。若您接受了該封鎖問題，會將此遠端裝置新增至封鎖裝置的清單中。

## 資料傳輸線

若要避免損壞記憶卡或損毀資料，請勿在資料傳輸期間中斷 USB 資料傳輸線的連接。

### 在裝置和電腦之間傳輸資料

1. 將記憶卡插入裝置，並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將裝置連接至相容電腦。
2. 當裝置詢問所要使用的模式時，請選取大容量儲存裝置。在此模式中，您的裝置會在電腦中顯示為卸除式磁碟。
3. 在電腦和裝置之間傳輸所要的資料。
4. 從電腦結束連線（例如，從 Windows 的拔除或退出硬體精靈）以避免損壞記憶卡。

若要修改 USB 模式設定，請選取  > 設定 > 連線方式 > **USB**。

若要變更您平常搭配資料傳輸線使用的 USB 模式，請選取 **USB 連線模式**。

若要設定裝置在您每次將 USB 資料傳輸線連接至裝置時詢問所要使用的模式，請選取連線時詢問 > 是。

若要將 Nokia 電腦端套件與裝置搭配使用，請在電腦上安裝 Nokia 電腦端套件，連接 USB 資料傳輸線，然後選取電腦端套件。

## 同步處理

選取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可讓您在相容的電腦或網際網路上使用各種相容的應用程式，來同步處理記事本、行事曆項目、簡訊、多媒體訊息、瀏覽器書籤或通訊錄。

您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收到有關同步處理設定的特殊訊息。

同步處理操作模式包含必要的同步處理設定。

開啟同步處理應用程式時，會顯示預設或先前使用過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若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捲動到同步處理項目，然後選取標記將該項目包含在操作模式中，或選取消標記將其排除在外。

若要管理同步處理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以及所要的選項。

若要同步處理資料，請選取選項 > 同步處理。若要在完成同步處理前取消同步處理，請選取消。

## 綠色秘訣

以下是一些讓您能夠對保護環境有所貢獻的小訣竅。



### 節能

當您將電池充滿電，並且將充電器接頭自裝置拔除時，請記得將充電器從電源插座拔下。

如果能夠做到以下幾點，您將不需要經常為電池充電：

- 如果您不使用應用程式、服務與連線，請將它們關閉與停用。
- 減少螢幕的亮度。
- 將裝置設定為在最短的不使用期間之後即進入節能模式（如果您的裝置有此選項）。
- 停用不必要的聲音，例如按鍵音。將裝置的音量設定為平均音量。

### 資源回收

您記得要回收舊的裝置嗎？Nokia 行動電話的材質有 65-80% 都是可以回收再利用的。每次請將不再使用的電子產品、電池和包裝材料送至專屬的收集點進行處理。這樣一來，您不僅避免了廢棄物任意丟棄的情況，也促進了材料的回收再利用。透過 [www.nokia.com.tw/werecycle](http://www.nokia.com.tw/werecycle) 或 [www.nokia.mobi/werecycle](http://www.nokia.mobi/werecycle) 網址了解如何回收您的 Nokia 產品。

您可以透過當地的回收計畫將產品包裝與用戶指南進行回收。

### 節省紙張

本用戶指南可幫助您開始使用您的裝置。如需更詳細的說明，請開啟裝置中包含的說明功能（在大部份的應用程式中，選取選項 > 說明）。您也可以在下述網站找到用戶指南以及其他支援 [www.nokia.com/support](http://www.nokia.com/support)。

### 了解更多

如需有關裝置環境特性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ecodeclaration](http://www.nokia.com/ecodeclaration)。

## Nokia 原廠配件



**警告：** 請只搭配諾基亞所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配件來使用此特定型號。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配件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使用未經認可的充電器或電池，特別可能會造成失火、爆炸、漏液或其他危險。

如需經認可的合格配件之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現有多種配件可供您的裝置使用。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http://www.nokia.com.tw)。



### 關於配件的實用提示

- 將所有配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切斷任何配件的電源時，應拔起插頭而不是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配件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產品與安全資訊

### 電池

#### 電池與充電器資訊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本裝置必須搭配 BL-5CT 電池使用。諾基亞可能會為本裝置提供其他電池型號。本裝置必須搭配下列充電器使用：AC-8。實際的充電器型號會因插

- 安裝任何複雜的車用配件都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 電池

| 類型     | 通話時間                        | 待機時間                         |
|--------|-----------------------------|------------------------------|
| BL-5CT | 最多 4.7/11 小時<br>(WCDMA/GSM) | 最多 665/605 小時<br>(WCDMA/GSM) |



**重要：** 電池的通話和待機時間為估計值，只有在最佳網路條件下才可能達到。實際的電池通話和待機時間須視 SIM 卡、使用的功能、電池壽命與狀況、電池所在環境的溫度、網路條件以及其他眾多因素而定，可能遠低於上述數值。鈴聲、免持通話設定、使用數位模式以及使用其他功能也都會消耗電池電力，而裝置用於通話的時間也會影響其待機時間。同樣地，裝置開機後處於待機模式下的總時間也會影響其通話時間。

頭類型的不同而異。特定插頭類型的辨識方式如下所示：E、EB、X、AR、U、A、C、K 或 UB。例如：充電器型號可能是 AC-5 等。

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次，但最後仍然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 (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 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

更換電池。請只使用諾基亞認可的電池，並只使用經過諾基亞認可，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您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將充電器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以開始充電。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安全移除。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機，並中斷裝置與充電器的連接。

正確充電。充電器不用時，請拔出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裝置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若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避免異常的溫度。儘量將電池保存在 15°C 與 25°C (59°F 和 77°F) 之間。過熱或過冷的溫度會造成電池容量及壽命的縮減。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明顯受限制。

請勿造成短路。當金屬物品 (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 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 (+) 與負極 (-)(電池上的小金屬條) 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棄置。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滲漏。請勿將電池拆解、切割、打開、壓碎、彎折、刺穿或絞碎。如果發生電池液滲漏，請避免讓電池液體觸及皮膚或眼睛。萬一不慎觸及電池液，請以大量清水沖洗接觸區域，或立即就醫。

損壞。請勿改裝及重製電池、嘗試將異物插入電池，或將電池浸泡或丟入水或其他液體中。若電池損壞，可能會發生爆炸。

正確使用。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不正確地使用電池可能會造成失火、爆炸或其他危險。如果裝置或電池不慎掉落 (特別是掉落於堅硬的表面上)，而您推測電池已受損時，請將它拿到服務中心進行檢查後再繼續使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請將電池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為了您的安全著想，請務必使用諾基亞原廠電池。若要確保您的電池為諾基亞原廠電池，請向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購買電池，然後再依照下列步驟檢查電池的防偽標籤：

### 驗證防偽標記

1. 檢查防偽標籤時，您應可以從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握手標誌 (Nokia Connecting Hands)，而另一個角度則可以看見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標誌。



2. 當您將防偽標籤轉向左、右、下和上時，應該會分別看見 1 個點、2 個點、3 個點和 4 個點。

順利完成這些步驟並不能保證電池是原廠電池。如果您無法確認是否為原廠電池，或基於任何因素導致您認為具有防偽標籤的電池不是諾基亞原廠電池，您應該立即停止使用該電池，並將電池送到最近的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

若要取得諾基亞原廠電池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batterycheck](http://www.nokia.com/batterycheck)。



## 維護裝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本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將本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裝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本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高溫或低溫環境。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當本裝置從低溫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本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只能使用乾淨的軟布清潔裝置表面。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僅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替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本裝置，並可能會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備份所有要保存的資料，例如：連絡人或行事曆備註。
- 有時可以將裝置重設以保持最佳效能，請將裝置電源關閉，並將電池拆下。

這些建議對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配件均適用。

## 回收

務必將使用過的電子產品、電池以及包裝材料送至指定回收處理點回收。如此，您不僅可以幫助防止廢棄物不斷增加，還可以促進資源的再利用。請至 [www.nokia.com.tw/werecycle](http://www.nokia.com.tw/werecycle) 或 [nokia.mobi/werecycle](http://nokia.mobi/werecycle) 查看產品環境資訊以及如何回收您的諾基亞相關產品。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規定，請務必將使用過的電池送至指定回收處理點回收。

## 其他安全資訊

### 幼小孩童

您的裝置及其配件並非玩具。其中可能包含細小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 2.2 公分 (7/8 英吋) 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 RF 暴

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送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有品質良好的連線。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保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 醫療裝置

使用無線傳輸設備 (包括無線電話) 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功能。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裝置是否可充分阻擋外在 RF 能量。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使用容易受外在 RF 能量影響的設備。

### 植入式醫療裝置

醫療裝置製造商建議需要在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 (例如心律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 之間需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以避免植入式醫療裝置的潛在干擾。使用此類裝置的使用者必須：

- 請務必在無線裝置與醫療裝置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
- 請勿將無線裝置放在胸前的口袋。
- 請以未安裝醫療裝置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
-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無線裝置關機。
- 請遵守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

如果您對於搭配植入式醫療裝置使用您的無線裝置有任何疑慮，請洽詢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

##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

## 車輛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 (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防鎖死煞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和安全氣囊系統)。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汽車或配備的製造商。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裝置、在汽車中安裝裝置。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造成危險，而且可能導致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零件或配件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請注意安全氣囊充氣時會具有強大的衝撞力。請勿將裝置或配件放置在安全氣囊設置的區域。

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

在空氣中可能具有爆炸性物質的區域，請關閉裝置。請遵守所有公告的指示。在這類區域中產生的火花，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災，造成人身傷害或死亡。在補給燃料的地點 (例如加油站的加油槍附近)，請關閉裝置。請遵守在油庫、儲油槽和卸油區；化學工廠；或正在進行爆破作業區域的使用限制。在空氣中可能具有爆炸性物質的區域，通常 (但不一定) 會明顯標示。這些區域包括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地點、船隻甲板之下、化學品運送設備或儲存設備，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質或分子 (例如微粒、塵埃或金屬粉) 等地點。您可以向使用液化石油 (例如丙烷或丁烷) 的汽車製造商詢問，確定在汽車附近使用此裝置是否安全。

## 緊急電話



**重要：**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如果您的裝置支援透過網際網路的語音通話 (網際網路通話)，請同時啟動網際網路通話及行動電話。如果同時啟動這兩者，本裝置會嘗試透過行動電話網路及網路電話提供商來撥打緊急電話。但是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話 (例如：醫療緊急救護) 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視您的裝置而定，您可能還需要完成下列操作：
  - 如果裝置使用 SIM 卡，請插入卡片。
  - 如果您的裝置啟動了某些通話限制，請加以移除。
  - 將操作模式從離線或航空操作模式，變更至啟動的操作模式。
2. 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
3. 輸入您所在地區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4. 請按通話鍵。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台灣的緊急電話



**請注意：**在已插入 USIM/SIM 卡與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網路訊號正常的狀況下，您可以自手機撥打 110 或 119 在台灣地區取得緊急救援協助。

在下列特殊狀況，請您嘗試撥打 112 (緊急電話) 以聯繫緊急救援單位：

- 線路擁塞，或 110/119 無法撥通時。
- 手機顯示無網路訊號時。
- 手機內並未安裝 USIM/SIM 卡時。
- USIM/SIM 卡已暫時或永久停止服務時。
- 您的撥話地點不在台灣區域 (如國外) 時。

## 認證資訊 (SAR)

本行動裝置符合無線電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裝置是一具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其設計不會超出國際標準所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之限制。這些標準是由獨立的科學機構 ICNIRP 所制訂，其中包含適合各年齡層及健康狀況的人體防護安全範圍。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所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或 SAR。ICNIRP 標準中所規範的 SAR 限制為平均 10 克的人體組織不超過 2.0 瓦特/公斤 (W/kg)。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將本裝置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傳輸。操作裝置的實際 SAR 值可能會低於上限值，這是因為裝置的設計只會將功率調整至連接系統所需值。功率值會因為某些因素 (例如您與基地台距離的遠近) 而改變。

在 ICNIRP 標準下，於耳旁使用裝置的最高 SAR 值為 1.24 W/kg。

使用裝置的配件也會影響 SAR 值。SAR 值可能會隨各國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以及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如需其他的 SAR 資訊，請參考 [www.nokia.com](http://www.nokia.com) 網站上的產品資訊。

##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第 12 條和第 14 條規定：

###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使用條款、OVI 服務條款及隱私權政策

### 使用條款

謝謝您選擇諾基亞，我們將一同展開令人興奮的旅程。

### 首次使用您的裝置

為了讓您能更便捷地享受諾基亞的 Ovi 服務，當您首次使用您的裝置時，系統將會自動為您建立一個諾基亞會員帳號(Nokia Account)。您只須於首次使用諾基亞的 Ovi 服務時加入使用者的個人資訊，之後您便能於網路上輕鬆管理您的諾基亞會員帳號(Nokia Account)。

為了讓您能充分使用諾基亞裝置及服務所提供的各種功能，您將收到免費的「My Nokia 手機教學簡訊服務」，內容包括手機使用秘訣、小技巧及服務等訊息。您可以隨時取消訂閱「My Nokia 手機教學簡訊服務」，按照您在首次啟動裝置時的歡迎訊息內的教學來操作，或進入您裝置上的 My Nokia 選項，選擇取消訂閱的功能。

在首次使用裝置時、或更新諾基亞裝置軟體後，一個啟動簡訊將會被傳送給諾基亞。

### 軟體更新

如果您更新您的諾基亞裝置軟體，本通知的上述說明仍然適用。

為了確保您的諾基亞裝置擁有最新版的軟體及應用程式，您的裝置將會檢視諾基亞是否提供軟體更新。如果發現諾基亞已提供新的軟體，您將立即得以進行軟體更新。您可以透過裝置的設定，關閉該自動更新檢視的功能。您也可透過其他有效的軟體更新途徑來安裝新軟體。

### 其他重要資訊

開始使用本裝置或更新諾基亞裝置軟體，即表示您接受隨附在銷售包裝盒中或您以其他方式取得的 Ovi 服務及隱私權條款(「條款」)。

為了提供您上述的服務，您的裝置於首次使用時，您的行動電話號碼、手機序號及用戶識別碼識將會被傳送給諾基亞。更新軟體時，上述資訊的部份或全部也可能會被傳送至諾基亞。這些資訊之使用請參照隱私權條款。

如果因您所在的國家、所使用軟體版本或是所選取的裝置語言不支援本服務，在第一次使用裝置時不會顯示相關畫面，此使用條款內容即不適用。

系統業者可能會收取一般簡訊及資料傳輸費用。請與您的電信系統業者查詢資料傳輸費用詳情。

## OVI 服務條款

### 1. 認可同意

當您進入 Ovi 服務條款使用相關應用或網站，以及使用相關服務（合稱「本服務」）時，均須接受以下 Ovi 服務條款以及隱私權政策（合稱「約定條款」）之約束，且約定條款構成您與 Nokia Corporation 之合約，您與 Nokia Corporation（包含其關係企業及供應商，合稱「Nokia」）有關服務之各項權利及責任均以約定條款之規定為準。此外本服務另有若干部份恐須另受額外條件之約束。若您不願接受約定條款之約束，即不得使用本服務。

### 2. 資格

未滿十三（13）歲者不得使用本服務。若您已年滿十三（13）歲，但在居住地仍屬未成年人身份，必須在審閱約定條款後，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代表您完成使用本服務之登記，且填寫人須具有行為能力。

### 3. 登記與終止

您同意在辦理本服務登記時必須提供真實、完整資料，並隨時更新資料。絕對不得提供有關您個人身份之不實資料。

您於辦理登記時將創設一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利用該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使用服務之任何後果，悉由您本人（未成年人則連同家長或法定監護人）自行負責。您同意謹慎保護個人之使用者名稱及密碼，妥善防範遭到他人不當使用，且一經發現遭到不當使用，須立即通知 Nokia。

若您無意繼續使用本服務，可逕行終止登記；惟登記終止後即無法再使用本服務。若經發現您違反約定條款，Nokia 得片面終止您之登記，或限制您使用服務之若干部份；若您未以個人使用者名稱登入服務達六（6）個月以上，Nokia 亦得經通知後片面終止您之登記，或限制您使用本服務之若干部份。除隱私權政策另有規定者外，您之註冊

一旦遭終止，先前送出之資料或內容（統稱「資料」）若由服務中遭到移除，Nokia 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資料遭到您或 Nokia 由服務中移除後，可能仍殘留若干紀錄，且服務中可能仍存有資料之複本。

### 4. 本服務之使用

您同意下列事項：

- 僅得基於私人非商業目的使用服務；
- 遵守相關法令以及約定條款之規定，並遵守良好禮儀；
- 不得送出違法、具侵犯意味、侮辱意味、色情、騷擾、誹謗意味之資料或其他不當資料；
- 尊重他人隱私；
- 取得合法送出任何資料權利所需之同意、許可或授權；及
- 不得散發或張貼垃圾郵件、超過合理容量之大檔案、連鎖信件、傳銷模式、病毒、或可能對服務或服務使用者權益或財產造成損害之其他任何技術。

Nokia 有權但無義務辦理下列事項：

- 監控或調整任何資料；且
- 隨時依其單方面之決定，將任何資料由本服務中移除，並限制您存取本服務之任何部份。

### 5. 著作權侵害之主張

您可透過下列方式就本服務之著作權侵害案件向 Nokia 發出通知：(a) 以電子郵件發送至 [copyright.notices@nokia.com](mailto:copyright.notices@nokia.com)，並在主旨欄註明「Copyright Notification」字樣；(b) 以標明為「Copyright Notification」之書面文件寄送至 Nokia，註明收件人為：Copyright Agent, 102 Corporate Park Drive, White Plains,

NY 10604; 或(c) 利用線上表格辦理 (如有) 。您必須在通知中注意下列事項:

- (1) 註明您主張遭到著作權侵害之原創性作品;
- (2) 註明您主張於本服務內構成著作權侵害之內容。請提供足夠詳細之資料, 以便 Nokia 正確找出您主張於本服務內構成侵權之內容;
- (3) 提供您的聯絡資料, 包含全名、通訊地址、電話號碼及電子信箱等;
- (4) 以正式聲明表明您有充份理由認為您所指控之侵權使用係在未經著作權人、其代理人或法律授權下擅自從事之行為;
- (5) 按照以下文字提出聲明: 「本人茲此宣誓, 本通知申訴案中提具之各項資料俱屬正確無誤, 且本人確係著作權人, 或經著作權人授權代表其就受侵害之權利提出主張, 若違此誓, 願承擔一切作虛假舉証之處罰。」; 並
- (6) 附上您的簽名。

## 6. 授權

Nokia 對您所送出的資料一概不主張任何所有權。縱使您將資料送出至服務, 亦不至於將資料之所有權移轉予 Nokia。惟一旦您將資料送出至服務, 即代表您以全世界、非專屬、可轉讓、付清對價、免權利金、永久且不得撤銷方式, 授權 Nokia 使用、複製、公開呈現、展示、散佈及修改資料並製作其衍生作品、或將資料納入其他作品, 並得進行再授權。

本服務使用者則以非專屬、不可轉讓、可撤銷方式 (隨時得由 Nokia 片面撤銷), 被授權使用本服務, 並嚴格按照約定條款之規定存取及使用本服務。任何其他與本服務有關之資訊或內容其他任何智慧財產權則, 則不在授權範圍內。

## 7. 費用

本使用服務可能或者今後可能需要付費。Nokia 收取之費用將連同服務另行公告。

使用本服務時可能須透過您個人之網路服務業者傳送資料, 該網路服務業者可能就資料傳輸收取費用。

Nokia 不負責支付任何費用。

## 8. 可使用程度

本服務在某些國家可能無法使用, 且本服務可能僅有若干語言之提供。本服務可能受到網路配合程度之影響, 詳情請向您個人之網路服務業者洽詢。

Nokia 保留改變、改進及修正本服務之自行酌定權利。倘遇維修停機及其他狀況, 可能無法提供本服務。

Nokia 亦可自行決定停止本服務或本服務之任何部份, 但均將於事前向您發出通知。

## 9. 與他人之往來

您可能在本服務內或透過本服務與其他使用者互動。您同意任何此類互動均無涉及 Nokia, 而只是您與其他使用者間之行為。

## 10. 個人資料

對您個人資料之使用, 悉依隱私權政策及 Ovi 服務條款之額外規定辦理。

## 11. 賠償責任限度

本服務係以「現狀」及「現成」方式提供。Nokia 並不保證本服務絕對不發生中斷或不含任何錯誤或病毒, 亦未就服務之可使用程度、準確性、可靠性、資訊或內容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證, 包括但不限於與所有權或不侵權有關之保證, 或與適銷性或特定用途適切性有關之默示保證。您明示同意並確認使用本服務之任何風險悉由您自行承擔, 且您可能接觸來自各種來源之內容。

除就嚴重過失或蓄意不當行為所導致人身傷亡所負之賠償責任外，凡因使用或無法使用本服務所造成之任何直接、間接、意外、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Nokia 一概不負賠償責任。

## 12. 賠償

您同意凡因 i) 您違反約定條款； ii) 您侵害或違反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或隱私； iii) 您未採取合理措施保護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以防止遭到不當使用，致使第三人得以不當使用本服務等，所衍生之任何暨一切第三人求償及一切賠償責任、評價、損失、成本或損害，一律由您為 Nokia 提供辯護及賠償，並由您保障 Nokia 不受任何損失或損害。

## 13. 附帶規定

### 13.1 準據法及仲裁

除相關法律另行禁止或約定條款另有規定者外，本約定條款以芬蘭法律為準據法，不得引用法律衝突原則提出任何主張。

以下條文適用於美國居民：本約定條款以紐約州法律為準據法，不得引用法律衝突原則提出任何主張。與約定條款或本服務有關之任何爭議，一律應於原告得知或可得知爭議事由之日後十八 (18) 個月內，於紐約州西徹斯特郡提付仲裁；惟若您已違反或可能違反任何智慧財產權，則 Nokia 另得尋求禁制令救濟或其他救濟。凡與仲裁有關之一切事務，一律按照聯邦仲裁法（美國法典第 9 篇第 1 條以下條文）之規定辦理。仲裁應交由一名仲裁人，按照當時有效之美國仲裁協會 (AAA) 無線通訊仲裁規則執行。雙方各自須提出足以構成強制反訴之請求，否則即不得提出請求。仲裁結果不得做出懲戒性損害賠償、特殊損害賠償、衍生性損害賠償或懲罰性損害賠償之判斷。仲裁費用由仲裁人判定敗訴之一方負擔。仲裁人之判斷具有約束力，且得向任何管轄法院聲請視同判決並予執行。仲裁程

序應以個案方式審理，不得合併同類案件一併審理，亦不得合併其他任何個人或團體之仲裁案件審理。

### 13.2 效力

您在居住地所在國家享有之法定權利，一概不受約定條款之排除或限制。約定條款縱有任何規定遭判定為無效，其餘各項規定之效力一概不受影響，且無效之規定應以最接近約定條款結果及原意之有效規定取代之。Ovi 服務條款與隱私權政策之間倘有任何抵觸，悉以 Ovi 服務條款之規定為準。約定條款其原意於終止後仍維持效力之規定，一律於終止後仍屬有效。

### 13.3 約定條款之變更

Nokia 保留隨時不經通知逕行修改約定條款之權利。但若約定條款發生重大之不利變更，Nokia 仍將另行事先告知。

您必須負責定期審閱約定條款之內容。一旦您繼續使用本服務，即視同您已同意接受約定條款之任何變更及修改。

### 13.4 與第三人網站及內容之連結

為向您提供便利之連線，Nokia 可能建立若干連結，使您得以連結至由第三人擁有或經營之網站，但此類網站並非服務之一部份。當您連結至此類第三人網站時，請在使用該網站前，先行審閱並同意該網站之使用規則。

您同意 Nokia 無從控制第三人網站之內容，對此類網站提供之服務或其建立或公開之資料亦無從承擔任何責任。Nokia 縱然提供與第三人網站之連結，並不代表 Nokia 認可贊同該網站或該網站引介之產品或服務。

使用者亦可自行在本服務當中建立若干連結，用以連結至並未送出至本服務之各種內容。您同意 Nokia 無須就此類連結承擔任何責任。

## 14. 智慧財產

本服務與相關軟體均受到國際著作權法之保護，在此特地向您告知 Nokia 已主張相關之著作權。除約定條款另有規定者外，凡透過本服務為您提供或供您使用之一切 Nokia 產品、軟體及其他財產，均由 Nokia 保留其一切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 本公司在乎您的隱私權

諾基亞茲承諾保護您的隱私權，並承諾遵守當地相關資料保護及隱私權法規。本公司希望本隱私權政策（以下簡稱「本政策」）有助於使您了解本公司係收集有關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何種資料，以及本公司處理該等資料。本政策中所稱之「個人資料」係指關於已經識別之個人或可得識別之個人（亦即自然人）之資料。諾基亞係指諾基亞公司，包括其關係企業（以下簡稱「本公司」）。

本政策適用於因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收集之資料，或者以連結或參照本政策而與本公司作其他方式互動時所收集之資料，例如有關本公司設備及配件、網站（亦包括行動網站）、遊戲、音樂及本公司通常以電子格式提供之其他類型服務之資料，及有關其他服務，例如顧客服務及保固服務，或促銷及活動等資料。

就特定產品或服務，本公司得提供額外或修訂之隱私權資料。該等額外或修訂資料若與本政策有所抵觸，應以該等資料為準。本公司產品或服務可能含有其他公司網站之連結及第三人服務之相關連結，該等網站及服務也有自訂其隱私權政策。本公司建議您詳讀這些服務的隱私權政策。本公司對於任何該等服務之隱私權實施或內容不負任何責任。

當您使用本網站及/或向本公司提出個人資料時，即表示您同意以本政策同意的方式處理您的個人資料。若您不同意，請勿使用本網站或向本公司提供您的個人資料。

本公司收集的資料

本公司通常會在您進行購買、使用本公司服務、就本公司服務註冊、加入某項促銷或銷售活動，或以其他方式與本公司互動時，收集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盡量只在您知情或取得您的同意之情形下，收集您的個人資料。以下提供本公司曾經收集之個人資料種類範例：

- **技術資料：**在多數情況下，您可以拜訪本公司網站或使用本公司產品或服務，但不需要向本公司透露您的身份。但正常情況下，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時，本公司會收集某些技術資料，這是標準程序之一。該等資料包括，您的 IP 位址、存取次數、您連結至本網站之來源網站、您流覽之網頁、您使用之連結、您流覽之橫幅廣告及其他內容、有關您的設備之資料，或是您的流覽器提供給本公司之其他技術資料，或其他因特定產品及服務所收集之資料。當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或以其他方式透過電信網路與本公司互動時，電信業者可將某些額外資料例如您的行動電話號碼傳達給本公司，這是此種通訊之標準程序之一。請參閱以下「網際網路暫存記錄檔及網站信標」一節。
- **您提供給本公司之資料**當您登記使用本公司之服務、向本公司購買物品、參加促銷活動或以其他方式與本公司互動時，本公司得要求您提供您的姓名、電子信箱位址、地址，以及驗證使用者身份及使其行動有效所使用，或使用者名稱、密碼及其他網路認證憑證；此等憑證係用於確認使用者並使其所為活動生效，或係為提供給您所要求之產品及服務或與您通訊所必需。

本公司可收集使用人口特質之相關資料，例如您的年齡、性別、郵遞區號及語言偏好。本公司亦可收集您提供之其他資料，例如您的同意、偏好、回應、有關您的設備之資料及您提供本公司之其他資料。請注意自您收集的某些非識別性資料可能在您向本公司提供您的個人資料時，變成可識別個人身份之資料。本公司亦得於依當地適用法，自名單出租公司及其他公開資訊來源，取

得某些個人資料。本公司某些服務可允許您提出有關其他人之資料，例如，當您訂購一項產品，而且您希望本公司直接將該產品送至其他收件者時。

- 您與本公司之交易本公司收集或要求關於您購買及/或使用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之資料，及您與本公司進行其他互動之資料。該等資料得包括但不限於您的詢問或要求之細節、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包括交貨細節）、財務細節（包括已支付款項、信用卡細節、開帳地址、信用查詢及其他相關財務資料）、本公司與您之間之協議細節、聯絡及通訊記錄、有關您曾提供本公司內容之資料及細節及其他交易資料。本公司得依當地適用法記錄您與本公司客戶服務或其他相關聯絡點間之通訊。某些服務可能涉及使用您的所在地資料。但是因為該等服務而使用您的所在地資料必須經過您的同意。

#### 本公司處理您個人資料之目的

本公司為了本政策所述之目的及/或任何額外服務之特殊隱私資料而處理您的個人資料。請注意所謂目的可能係指上述一或多個目的。

- **產品及服務之提供：**本公司得為了滿足您的要求、處理您的訂單或為了履行或執行您與本公司間之契約而有必要時，或為了確保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功能及安全，或為了識別您或調查詐欺或其他濫用行為而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 **產品及服務之開發：**本公司得使用您的個人資料開發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但多數情況下，本公司開發產品及服務時，只會使用總計及統計性資料。本公司亦得為使本公司報價具有特色及提供更貼切之服務，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例如為了在本公司網站上推薦事項、展示客製化內容及作廣告等。本公司亦得將在您使用特定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時所收集的個人資料，連同本公司所持有有關您的其他個人資料合併使用，但為不同目的

而收集的個人資料不得合併使用。本公司得依據您的個人資料製作總計及統計性資料。

- **與您之通訊及行銷：**本公司得為了與您通訊，例如提供有關您使用中之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之資料，或者與您聯絡查詢顧客滿意度時，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得為了行銷或研究目的，例如作市場研究時，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亦得依照當地適用法之規定通知您有關本公司所提供之新產品、服務或促銷活動。此外，本公司有些產品及服務得用於促銷其他公司之產品及服務。然而未經您事先同意，本公司不會為了行銷目的而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給該等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

#### 分享您的個人資料

一般而言，除非下文另有規定，本公司不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揭露您的個人資料。

- **同意：**徵得您的同意後，本公司得分享您的個人資料。某些服務，例如使用者公布自己內容之服務或本公司使用者社群，可能包括與該服務之其他使用者分享您的個人資料。
- **本公司公司及獲授權之第三人：**本公司得與為了本政策所述目的為本公司處理個人資料之公司或獲授權之第三人分享您的個人資料。該等公司或第三人不得為其他目的，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亦要求該等公司或第三人遵照本政策行事，並採用適當的安全措施保護您的個人資料。
- **國際移轉：**本公司產品及服務得利用設於世界各國的資源及伺服器提供之。因為您的個人資料可以跨越國家界線移轉至在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所在國家境外，包括移轉至沒有對個人資料提供特別保護法律或對資料保護訂有不同法規之歐洲經濟區域以外國家，例如美國。對於這些情況，本公司會採取措施確保該等移轉有法律依據，且相關法令對您的個人資料提供足夠保護，例如（必要

時)採用相關主管機關核可之標準合約,並要求採取其他適當技術及組織性資料安全措施。

- **強制性揭露:** 本公司可能被強制性法令規定必須向某些主管機關或第三人,例如向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第三人運作所在國家之執法機關,揭露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亦可揭露或以其他方式依照相關法律處理您的個人資料,以保護本公司的合法權益,例如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之權益。
- **合併及收購:** 若本公司決定出售、買進、合併或以其他方式重整本公司在某些國家的業務,本公司可能會對可能或實際之買方及其廣告商揭露個人資料,或自賣方及其顧問收到個人資料。

#### 收集未成年者之資料

本公司不尋求自 13 歲以下的人收集任何資料,或與之從事任何交易。但由於不是每次都能精確地認定使用者的年齡,本公司資料庫裏仍然含有 13 歲以下者的個人資料。只要本公司有要求提供您的年齡,本公司就會阻斷對任何 13 歲以下者提供服務。本公司也會合理地盡力清除本公司資料庫裏未成年者之資料。

本公司的政策是要求未成年者(多數人的法定年齡是依您居住所在地的法律認定,因此未成年者之年齡亦是如此),除非當地適用法另行許可外,若未經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同意,請不要購買本公司產品及服務或從事與本公司產品及服務有關之其他法律行為。

#### 資料數量

本公司採取合理的步驟使本公司所持有之個人資料保持精確且最新,並刪除不正確或不必要的個人資料。

由於某些本公司產品及服務可能使您可以管理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鼓勵您隨時存取您的個人資料,以確保這些資料正確且是最新資料。請記住您有責任提供本公司正確的

細節,並在您提供給本公司個人資料有任何變更時予以更新。

#### 安全

無論是當面、以電話、透過網際網路或以其他方式提供個人的資料,總是有風險,而且沒有任何技術是完全安全,全然不會被竄改或不受駭客破壞的,因此本公司採取適當技術性及組織性的資料安全措施,預防並極力降低該等風險。

該等措施包括視情況而定使用防火牆、安全的伺服器設備、加密軟體、實施適當存取權管理制度及程序、仔細挑選處理機及其他技術上及商業上合理的措施以適當地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免遭未經授權者之使用或揭露。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亦可作備份及使用其他方法防止您的個人資料遭到意外損壞或損毀。本公司網站若有某一特定部分支援網路交易,本公司將使用工業標準安全措施,例如透過電子安全交易加密機制所提供之一種措施,以保護網路交易之機密性及安全性。

#### 網際網路暫存記錄檔(Cookies)及網站信標之使用

每當您拜訪某一本公司網站時,您的電腦可能被放進一些使本公司可以辨認您的電腦的資料。這種資料通常是文字檔格式,被稱為「網際網路暫存記錄檔」(亦即 Cookies)。「Cookies」是貯存在您的電腦硬碟而非上述網站上的少量資料。使用「Cookies」通常即能收集有關您電腦的某些資料,包括您在網際網路的 IP 位址、您電腦的操作系統、您流覽器的類型及任何進站前鏈結點之位址。本公司使用 Cookies 的用意是為了幫助您,例如當您處在某一時域時可使您不需要經常輸入您的密碼,或者當您在單次拜訪中未完成交易時不需要重新輸入您放入購物籃內的項目。「Cookies」亦使用在網站交通分析及匿名使用人口特質的描述上,以增進本公司服務。

本公司亦可因某些網站而使用所謂的「網站信標」(或「像素標籤」)。但是本公司不會用它們來識別個別的使用者。網站信標通常是放在網站上的圖像,用來計數拜訪某一網站的人數及/或進入某些 Cookies 的人數。這些資料是用來增進本公司服務。網站信標通常不會收集您的流覽器在任何網際網路通訊標準程序中提供給本公司之資料以外之任何資訊。若您關閉 Cookies, 網站信標就不能再追蹤您特定的活動。然而網站信標仍可繼續收集從您的 IP 位址進入網站的資料,只是該等資料不再具有獨特性。

若您不想收到 Cookies, 或希望在 Cookies 被放入前先獲得通知, 則您可在您的網路流覽器上作這樣的設定(當然是在您的流覽器允許作這種設定之情況下)。請了解, Cookies 若被關閉, 您就不能觀看一些可以使您的拜訪更加精彩的本網站某些部分。本公司有些事業夥伴的網站內容連結至本網站或可從本網站連結進入, 這些事業也可能使用 Cookies 或網站信標。但是本公司沒有任何機會進入或控制這些 Cookies。

### 您的權利

若您想知道本公司所持有有關您的個人資料的內容, 或您想補充、修正或刪除任何不完整、不正確或過時的個人資料或匿名提出該等資料, 或者您希望本公司停止為了發送促銷資料、直接行銷、執行市場研究等目的或其他強制性法律理由而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 您得依照相關法律, 透過以下所稱之聯絡點聯絡本公司以行使上述權利。在某些情況下, 尤其是當您想要本公司刪除或停止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 即表示本公司不能繼續提供您服務。本公司鼓勵您使用可取得的個人資料管理工具達成上述目的, 因為這些工具常能提供您進入您的個人資料的直接途徑, 並使您能有效地管理這些資料。

請注意: 為了滿足您上述要求, 本公司可能需要識別您並要求提供額外資訊。也請您注意: 相關法律可能訂有有關您上述權利的限制及其他規定。

### 您個人資料的管制員及聯絡細節

設址於 Keilalahdentie 4, 02150 Espoo, Finland 的本公司公司應是您個人資料的管制員。

此外, 提供一項產品或服務的本公司關係企業亦可能是您個人資料的管制員。您只要查閱該項產品或服務的條款或使用相關本公司網站提供的聯絡資料, 即可查到管制員的身份及其聯絡細節。若有關於本公司隱私權實務的事項, 請以下述地址與本公司聯絡:

Nokia Corporation

c/o Privacy

Keilalahdentie 4

02150 Espoo

Finland

### 本隱私權政策之變更

無論是否發出通知, 本公司均得隨時變更本隱私權政策, 或變更、修改本網站或撤銷進入本網站之途徑。不過本隱私權政策若有重大或不利變更, 本公司會在本政策內容起始處或在本網站的網頁上登載變更通告, 為期 30 天。本公司建議您隨時查看本隱私權政策, 以了解本隱私權政策是否有任何變更。

##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 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電池除外)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

月。「諾基亞」產電池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六(6)個月。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 (或地區) 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 (或地區) 有效。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取回維修「產品」。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正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 (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

食物或液體濺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 (如保險絲) 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 (a) 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 (如鎖定 S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 guide

### 您的個人資料

### Your Details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_\_\_\_\_  
 Name (Mr/Mrs/Ms/Others): \_\_\_\_\_  
 地址: \_\_\_\_\_  
 Address: \_\_\_\_\_  
 購買日期: \_\_\_\_\_  
 Date of Purchase: \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_\_\_\_\_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_\_\_\_\_  
 Handset IMEI No: \_\_\_\_\_  
 經銷商店章 \_\_\_\_\_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asknokia>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 2010 Nokia。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合格聲明書

**CE 0434**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 RM-566 符合歐盟指令 1999/5/EC (Directive 1999/5/EC) 的基本要求和相關規定。此聲明書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Nokia、諾基亞、Nokia Connecting People、Navi、OVI 和 Nokia 原廠行動週邊產品標誌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聲音標記。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未取得諾基亞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或部分的內容。

**symbian**

本產品包含 Symbian Software Ltd ©1998-2009 所授權的軟體。Symbian 及 Symbian OS 為 Symbian Ltd. 的商標。



**Java**

POWERED Java 與所有 Java 相關標記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諾基亞地圖軟體的一部分建構於 ©1996-2009 The FreeType Project。版權所有。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i) for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in connection with information which has been encoded in compliance with the MPEG-4 Visual Standar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 (ii) for use in connection with MPEG-4 video provided by a licensed video provider.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at related to promotional, internal, and commercial uses,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此產品是以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為基礎進行授權，(i) 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之消費者，搭配符合 MPEG-4 Visual Standard 所編碼的資訊，使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搭配經授權的視訊供應商所提供的 MPEG-4 視訊使用。對於任何其他用途，並不提供或暗示任何授權。其他關於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的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取得。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論是什麼情況，包括發生資料或收入損失或任何特殊、附隨、衍生性或間接之損害，無論其發生原因為何，諾基亞或其認可供應商都毋需承擔任何損害之責任。

本文件之內容係依「現況」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諾基亞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http://www.nokia.com.tw)。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嚴禁對諾基亞裝置中的任何軟體進行反向工程。本用戶指南中包含的任何有關諾基亞之表述、保固、損害及責任的限制規定，同樣適用於諾基亞授權人的任何表述、保固、損害及責任。

特定產品、應用程式和服務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如需詳細資訊及可用的語言選項，請洽詢當地的諾基亞經銷商。

#### FCC / 加拿大工業部聲明

本裝置可能會干擾電視或收音機 (例如：太接近接收設備使用電話時)。如果無法消除此類干擾，FCC 或加拿大工業部可能會要求您停止使用電話。如需協助，請洽詢當地的服務機構。本裝置符合 FCC 規則的第 15 部分。操作必須符合下列兩種條件：(1) 本裝置不會造成有害干擾；(2) 本裝置必須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會造成不想要之操作的干擾。任何未經諾基亞明確認可的變更或修改將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此設備的權利失效。

9221870

第 1.0 版

# 索引

## 符號 / 數字

- FM 收音機 24
  - MMS (多媒體訊息服務) 35
  - My Nokia 16
  - Nokia 原廠配件 66
  - Ovi 49
  - Ovi 商店 49
  - PDF 閱讀程式 53
  - PIN 14
  - PIN 碼
    - 變更 56
  - PUK 14
  - Say and Play (語音選曲) 23
  - SIM 卡
    - 移除 9
    - 插入 7
  - SMS (簡訊服務) 35
  - UPIN 14
  - USB 資料傳輸線 64
  - ZIP 管理 55
- ## 三劃
- 下載 44
  - 工具列
    - 相機 42

## 四劃

- 天線 8
- 支援資訊 16
- 文字
  - 字母模式 32
  - 智慧輸入 33
  - 傳統輸入 32
  - 數字模式 32
- 文字項目 31
- 日期和時間 52

## 五劃

- 功能表 13
- 功能表檢視 13
- 本機號碼 20

## 六劃

- 地圖 26
  - 步行路徑 28
  - 捷徑 28
  - 尋找位置 27
  - 開車路徑 28
  - 瀏覽 27, 28
- 地標 29
- 多媒體訊息 35
- 存取碼 14

## 安全性

- 裝置和 SIM 卡 56
  - 網路瀏覽器 45
  - 藍牙 62
  - 安全密碼 14
  - 安全模組 14
  - 安裝 15
  - 安裝應用程式 57
  - 收取點, 新聞 44
  - 收音機 24
    - 收聽 24
  - 耳機 15
  - 自訂鍵 12
  - 自動更新時間/日期 52
  - 自動鎖定時限 56
  - 行事曆 51
    - 建立項目 51
    - 會議要求 51
    - 農曆 52
    - 檢視 52
- ## 七劃
- 佈景主題
    - 下載 50
    - 變更 50
  - 快取記憶體 45
  - 更新
    - 裝置軟體 59
  - 系統
    - 設定 21

系統業者  
選取 21

## 八劃

來電轉接 20  
服務 49

## 九劃

客戶服務 16  
按鍵和組件 11  
指示符號 12  
為電池充電 7  
省電螢幕保護 13  
相機

工具列 42  
拍攝影像 42  
影片 42

背景影像 50

計算機 54

限制密碼 14

音量控制 14

音樂搜尋 23

音樂播放機

傳輸音樂 24  
播放 23  
播放清單 23

頁面總覽 44

首頁畫面 12

## 十劃

個人化 50

原始設定 56

時間和日期 52

時鐘

設定 52

書籤 45

特殊字元，文字輸入 32

記憶卡 7, 9

記憶體

網路快取記憶 45

訊息

拒接來電訊息 20

訊號強度 12

迷你縮圖 44

配件

設定 56

配對

裝置 63

識別碼 63

## 十一劃

動畫螢幕保護 50

將裝置開機和關機 8

捷徑 28

聆聽用耳機 15

設定

系統 21

時鐘 52

配件 56

設定檔 9

通訊錄 40

通話 20

隨身備註 54

應用程式 56

還原 56

鍵盤鎖定 56

瀏覽器 45

設定精靈 9

設定檔設定 9

貨幣

換算器 53

軟體更新 16, 59

通訊記錄 19

通訊錄 39

設定 40

連絡人群組 39

通話

本機號碼 20

來電插撥 20

拒接 19

拒接簡訊 20

接聽 19

設定 20

單鍵撥號 18

會議通話 19

鈴聲靜音 19

語音信箱 18

撥打 18

選擇類型 20

通話限制 21

連絡人

加入鈴聲 40

同步處理 64

搜尋 39

連絡資訊 16

連線

電腦連線 46

連線方式  
     資料傳輸線 64  
     藍牙 62  
 部落格 44

## 十二劃

備註 55  
 單鍵撥號 18  
 換算器 53, 54  
 智慧文字輸入 33  
 視訊通話 20  
     切換至語音通話 19  
     撥打電話 19  
 郵件答錄機回覆 38

## 十三劃

傳送  
     使用藍牙 62  
 傳統文字輸入 32  
 傳輸線 64  
 搜尋 48  
     音樂 23  
     連絡人 39  
 新聞收取點 44  
 會議 37  
 會議通話 19  
 裝置管理 59  
 資料的同步處理 64  
 鈴聲  
     連絡人 40  
 電子郵件  
     一般設定 38

下載附件 37  
 中斷連線 38  
 加入附件 37  
 刪除 37  
 帳號 38  
 設定 36  
 郵件答錄機回覆 38  
 傳送 36  
 搜尋 37  
 資料夾 38  
 閱讀 37

### 電池

充電 7  
 充電電量 12  
 移除 9  
 插入 7

### 電腦連線 61

請同時參閱 *數據連線*

## 十四劃

網路日誌 44  
 網路連線 43  
 國際網路連線 43  
     請同時參閱 *瀏覽器*

### 維修服務 16

### 維護 16

### 語言

變更 33

### 語音信箱

來電 18  
 變更號碼 18  
 說明應用程式 16  
 遠端設定檔 59

遠端資料庫搜尋 39  
 遠端鎖定 14

## 十五劃

影片中心 47  
     下載 47  
     檢視 47  
 影片分享  
     分享即時視訊 22  
     分享影片 22

### 影音工具

收音機 24  
 撥打電話 18  
 數據連線  
     同步處理 64  
     電腦連線 61

### 數據機 46

編寫語言 33  
 線上分享 46  
     申請 47  
     啟動服務 47  
     發表文章 47

### 鬧鈴 52

## 十六劃

### 操作模式

自訂 50  
 建立 50  
 螢幕保護 50  
 螢幕顯示  
     指示符號 12  
     變更外觀 50

隨身備註 54  
設定 54

## 十七劃

應用程式設定 56  
聲音訊息 35  
聲控撥號 18  
還原原始設定 56  
鍵盤  
鎖設定 56  
鍵盤鎖 14  
鍵盤鎖定 14

## 十八劃

瀏覽器  
下載 44  
工具列 43  
安全性 45  
快取記憶體 45  
書籤 45  
設定 45  
搜尋內容 44  
瀏覽網頁 43, 44

## 簡訊

傳送 35

## 藍牙

安全性 62  
配對 63  
接收資料 62  
授權裝置 63  
傳送資料 62  
識別碼 63

藍牙連線  
封鎖裝置 63  
鎖定  
裝置自動鎖定 56  
鍵盤 56  
鎖定密碼 56  
鎖定裝置 14  
離線 12

## 十九劃

辭典 53